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
2005 ANNUAL REPORT



二 00 六年四月十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杨进军先生、总经理陈金祖先生、财务总监支广纬先生、财务部经理潘明华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五、公司治理结构.....	14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七、董事会工作报告.....	16
八、监事会工作报告.....	30
九、重大事项.....	31
十、财务报告.....	37
十一、备查文件.....	39

第一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AIRPORT CO., LTD.
中文缩写：深圳机场
英文缩写：SACL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支广纬
联系电话：(0755) 27776589
证券事务代表：崔增明
联系电话：(0755) 27776331
传 真：(0755) 27776331
公司电子信箱：szjc@szairport.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国际机场第一办公楼 205
邮政编码：518128
- 四、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第一办公楼三、四层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国际机场第一办公楼
邮政编码：51812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zairport.com>
- 五、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刊登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六、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G 深机场
股票代码：000089
- 七、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8 年 4 月 10 日
 - 2、公司首次注册地：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7340
 - 4、税务登记号码：44030627954141X
 -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 (1) 名称：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 (2)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2072 号电子大厦 7 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 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主要利润指标	金额
1	利润总额	430,503,819.56
2	净利润	362,102,309.03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3,166,045.60
4	主营业务利润	436,316,558.69
5	其他业务利润	22,504,273.89
6	营业利润	408,903,432.96
7	投资损益	22,629,973.61
8	补贴收入	400,000.00
9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9,587.01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59,049.64
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206,695,266.3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补贴收入	400,000.00
各项营业外收入	636,751.45
各项营业外支出	-2,066,338.46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所得税费用	-13,688.69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少数股东损益	-20,460.87
合计	-1,063,736.57

二、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1,012,713,041.58	917,152,707.31	917,152,707.31	747,982,659.84	747,982,659.84
主营业务利润	436,316,558.68	395,750,917.54	395,750,917.54	343,090,986.11	343,090,986.11
其他业务利润	22,504,273.89	13,456,281.64	13,456,281.64	8,959,133.94	8,959,133.94
营业利润	408,903,432.96	351,932,947.24	351,932,947.24	307,603,341.08	307,603,341.0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9,587.01	-963,587.07	-963,587.07	-7,753,368.56	-7,753,368.56
利润总额	430,503,819.56	310,557,970.51	315,541,415.18	261,387,970.90	349,505,736.61
净利润	362,102,309.03	253,368,268.40	258,351,713.07	212,180,202.34	300,297,958.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3,166,045.60	253,972,074.84	258,955,519.51	219,081,739.88	307,199,505.59
每股收益	0.4527	0.3168	0.3230	0.2653	0.3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	0.4541	0.3175	0.3238	0.2739	0.3841
净资产收益率	11.80%	8.97%	9.01%	8.29%	1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3%	9.41%	9.44%	8.65%	11.47%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为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	12.37%	9.43%	9.46%	8.93%	11.73%

资产收益率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09	0.505	0.505	0.453	0.453
项目/年度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2003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482,859,602.18	3,250,649,146.89	3,291,024,886.77	3,024,622,257.82	3,236,780,444.09
股东权益	3,067,873,819.19	2,825,463,798.19	2,865,839,538.07	2,559,955,964.51	2,772,114,15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59,049.64	403,578,407.46	403,578,407.46	361,995,510.66	361,995,510.66
每股净资产	3.836	3.533	3.583	3.201	3.46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826	3.526	3.576	3.193	3.459

三、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4.22%	14.86%	0.5455	0.5455
营业利润	13.33%	13.92%	0.5112	0.5112
净利润	11.80%	12.33%	0.4527	0.4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4%	12.37%	0.4541	0.4541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变动原因
股本	799,824,000.00			799,824,000.00	
资本公积	738,461,666.32	17,511,255.31	17,229,943.34	738,742,978.29	见【注1】
盈余公积	293,080,507.92	48,282,313.86		341,362,821.78	本年计提增加
其中：法定公益金	79,813,534.21	3,898,653.81		83,712,188.02	本年计提增加
未分配利润	994,097,623.95	362,102,309.03	168,255,913.86	1,187,944,019.12	本年盈利和分配股利
股东权益合计	2,825,463,798.19	413,085,934.86	170,675,913.86	3,067,873,819.19	

【注1】1、本公司本年度股本溢价减少计人民币 2,420,000.00 元，系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便[2006]10号”文之规定，在资本公积中列支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费用。2、本公司本年度股权投资准备增加 2,701,311.97 元，系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本溢价、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本公司按相应股权比例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计人民币 2,651,214.13 元、50,097.84 元。本公司本年度股权投资准备减少计人民币 14,809,943.34 元，系本公司本年度与控股股东机场集团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对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投资 相应减少其股权投资准备，并同时转入“其他资本公积”项目。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变动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2,027,136	64.02		-74,827,185			-74,827,185	437,199,951	54.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11,824,000	63.99		-74,880,000			-74,880,000	436,944,000	54.63
3、其他内资持股	203,136	0.03		+52,815			+52,815	255,951	0.03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3,136	0.03		+52,815			+52,815	255,951	0.03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7,796,864	35.98		+74,827,185			+74,827,185	362,624,049	45.34
1、人民币普通股	287,796,864	35.98		+74,827,185			+74,827,185	362,624,049	45.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99,824,000							799,824,000	100.00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股权分置改革，原唯一非流通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向原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6 股股份，共支付 74,880,000 股股份，所支付股份于 2005 年 12 月 16 日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6,24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54.63%	436,944,000	436,944,000	0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4%	26,685,819	0	未知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8%	22,207,209	0	未知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11,235,989	0	未知
泰和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8,527,536	0	未知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6,433,008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0.79%	6,268,395	0	未知
普惠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5,475,809	0	未知
安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5,197,116	0	未知
景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007,935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6,685,819	人民币普通股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22,207,209	人民币普通股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11,235,989	人民币普通股
泰和证券投资基金	8,527,536	人民币普通股
普丰证券投资基金	6,433,008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6,268,395	人民币普通股
普惠证券投资基金	5,475,809	人民币普通股
安信证券投资基金	5,197,116	人民币普通股
景博证券投资基金	5,007,935	人民币普通股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4,731,30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泰和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银丰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同属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普丰证券投资基金、普惠证券投资基金同属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二)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9 年 5 月 11 日

法人代表：杨进军

注册资本：114,876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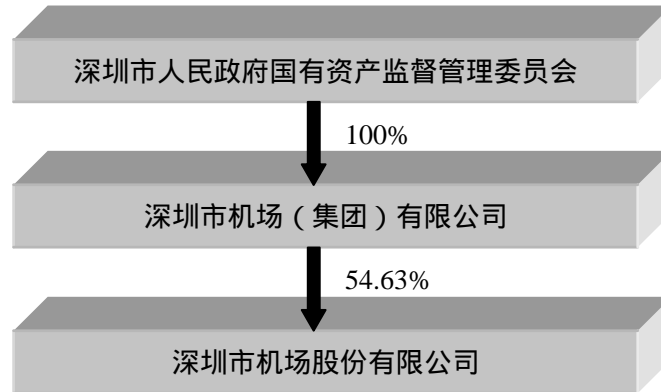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客货航空运输及储运仓库业务、航空供油及供油设施，通讯及通讯导航器材；售票大楼及机场宾馆、餐厅、商场（需另办执照）的综合服务及旅游业务；航空机务维修基地及航空器材；经营指定路段的房地产业务（需建设局认可）机场建筑物资及航空器材、保税仓储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教育培训、小件寄存，打字、复印服务；进出口业务。

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四) 有限售条件股份及股东情况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06年12月2日	39,991,200	397,208,751	402,615,249	12个月锁定期满
2007年12月2日	79,982,400	317,226,351	482,597,649	24个月锁定期满
2010年12月2日	316,970,400	255,951	799,568,049	60个月锁定期满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36,944,000	2006年12月2日	39,991,200	见【注2】
			2007年12月2日	79,982,400	
			2010年12月2日	316,970,400	

【注 2】：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集团公司所持支付对价后剩余的股份将进行锁定；在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集团公司将不通过市场挂牌交易方式减持上述股票，如确需减持，也将通过大宗交易、战略配售等方式进行。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年度报酬
杨进军	董事长	男	56	2004.5.12-2007.5.12	0	0	未在公司领薪
张延山	董事	男	53	2004.5.12-2007.5.12	25,920	32,659	未在公司领薪
郭德法	董事	男	56	2005.8.18-2007.5.12	0	0	未在公司领薪
汤大杰	董事	男	37	2005.8.18-2007.5.12	0	0	未在公司领薪
陆建清	董事	男	52	2005.8.18-2007.5.12	0	0	未在公司领薪
白有忠	独立董事	男	64	2004.5.12-2007.5.12	0	0	50,000
韩 彪	独立董事	男	42	2004.5.12-2007.5.12	0	0	50,000
张立民	独立董事	男	51	2004.5.12-2007.5.12	0	0	50,000
汪 洋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05.8.18-2007.5.12			未在公司领薪
吴原临	监事	男	41	2004.5.12-2007.5.12	0	0	238,650
陈金祖	总经理	男	42	2005.7.13-2007.5.12	0	0	252,554
刘国旦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男	56	2004.5.12-2007.5.12	0	0	383,437
任士利	副总经理	男	53	2005.7.13-2007.5.12	0	0	190,952
秦里钟	副总经理	男	40	2005.7.13-2007.5.12	0	0	172,860
孙晨光	副总经理	男	51	2004.5.12-2007.5.12	0	0	368,286
支广纬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05.7.13-2007.5.12	25,920	32,659	152,878
潘明华	财务部经理	男	39	2004.5.12-2007.5.12	15,936	20,079	235,92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工作经历

杨进军，董事长，1998 年 5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中共深圳市委宣传部助理巡视员。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兼深圳社科联副主席。2004 年 4 月迄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4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延山，董事，1998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5 年 6 月迄今任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自 1998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郭德法，董事，1999 年 12 月迄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今任党委委员。自 2005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汤大杰，董事，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深圳市计划局综合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深圳市金信安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经理，2005 年 6 月迄今任副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今任党委委员。自 2005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陆建清，董事，1998年2月至2004年4月任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审计法律部部长。2004年4月至2005年7月任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年至2005年12月在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总助级），2005年12月起迄今任扩建工程办公室主任。自2005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秦长生，董事候选人，2000年12月至2004年2月任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3月至2005年4月任深圳市航运总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国资委委派至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总监。

白有忠，独立董事，1994年7月至2002年2月任深圳市人大法律委员会副主任（正局级）巡视员。2002年2月以后退休。2002年4月至今任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2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广东逸生律师事务所顾问、律师。自2002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彪，独立董事，2000年至2001年12月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经济系主任、交通经济研究所所长，2001年11月至2002年7月任经济学院教授、交通经济研究所所长，2002年7月至今任经济学院教授、副院长、交通经济研究所所长。自200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立民，独立董事，1999年至今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3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审计学会副会长、深圳市长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中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04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汪洋，监事会主席，2000年7月至2001年3月借调到中央组织部政策法规局工作。2003年10月至2003年12月在深圳市委党校中青班学习。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2005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自2005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原临，监事，1998年4月至2005年7月任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兼任公司综合服务中心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自1999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陈金祖，总经理，1998年9月至2001年8月任中国民航总局机场司运行管理处副处长、处长。2001年9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刘国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候选人，1999年1月至2004年11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2004年11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任士利，副总经理，1995年6月至2003年10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指挥中心主任，2003年10月至2004年4月任总经理助理兼指挥中心主任，2004年4月至2005年6月任总经理助理。自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秦里钟，副总经理，1996年5月至2000年8月至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培训中心副主任、主任。2000年8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机场海关快件监管中心有限公司经理。自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孙晨光，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1年6月任公司候机楼保障部经理，2001年6月至2002年6月公司机电电子部经理，2002年6月至2004年4月任公司资产部经理，2003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支广纬，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1997年3月至2004年4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4月至2005年6月任副总会计师兼计财部部长。2005年6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潘明华，财务部经理，1998年3月至2001年5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自2001年5

月起至今任财务部经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在股东单位职务	任职期间
杨进军	董事长	董事长	2004.04-
		党委书记	2004.04-
张延山	董事	总经理	2005.06-
		党委副书记	2005.06-
汪洋	监事会主席	党委副书记	2005.06-
		纪委书记	2005.06-
郭德法	董事	副总经理	1999.12-
		党委委员	2003.06-
汤大杰	董事	副总经理	2005.06-
		党委委员	2006.03-
陆建清	董事	扩建工程办公室主任	2005.12-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任职/兼职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职务
杨进军董事长	南方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副董事长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董事长
张延山董事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法人代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股东代表
	深圳机场综合开发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郭德法董事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董事长
汤大杰董事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南方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市创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董事
	深圳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董事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深圳航港高尔夫娱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副董事长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董事长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深圳机场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副董事长
	深圳机场冠忠环岛客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副董事长
陆建清董事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董事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天津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监事
	深圳航港高尔夫娱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监事
	深圳机场冠忠环岛客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董事
白有忠独立董事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无关联	研究员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	无关联	研究员
	广东逸生律师事务所	无关联	顾问、律师
	深圳仲裁委员会	无关联	仲裁员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独立董事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独立董事	

韩彪独立董事	深圳大学经济学院	无关联	教授、副院长
	交通经济研究所	无关联	所长
张立民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无关联	教授、博导
	中国审计学会	无关联	副会长
	广东省审计学会	无关联	副会长
	深圳市长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独立董事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独立董事
	深圳中集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独立董事
汪洋监事会主席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吴原临监事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董事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监事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刘国旦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工会副主席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秦里钟副总经理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法人代表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董事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吴建飞副总经理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孙晨光副总经理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董事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法人代表
	北京布鲁盾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副董事长
潘明华财务部经理	北京布鲁盾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监事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监事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监事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监事

（三）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主要依据深圳市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拟定，由股东大会批准，其他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拟订，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报酬总额共计 214.55 万元。

董事长杨进军先生及董事张延山、郭德法、汤大杰、陆建清先生和监事会主席汪洋先生均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董事更换情况

(1) 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免去崔绍先董事职务。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上陈虹、谭燕波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董事职务；会议提名郭德法、汤大杰、陆建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郭德法、汤大杰、陆建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 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支广纬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会议提名秦长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监事更换情况

(1) 公司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上张苏淮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会议提名汪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汪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3) 在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上，汪洋先生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吴建飞先生因上调集团公司任职辞去监事职务；会议提名刘国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3、高级管理人员更换情况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定免去崔绍先总经理职务。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聘任陈金祖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聘任任士利、秦里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聘任支广纬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并兼任董事会秘书；周云福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会秘书。

(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上谭燕波先生因为工作调动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二、员工情况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3,569 人，较去年同期增加 297 人，其中因为受托管理集团公司部分主业资产而增加

515 人。公司有需承担部分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21 人。

员工的专业分工和教育程度构成如下：

专业分工	行政人员	财务人员	技术人员	销售人员	生产人员	合计
人数	218	72	712	112	2155	3569
比例	6.10%	2.02%	19.96%	3.14%	68.78%	100%
教育程度	硕士(含)以上	本科	大专	中专	中专以下	合计
人数	33	262	701	641	1932	3569
比例	0.92%	7.34%	19.64%	17.96%	54.14%	100%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不断遵循现代企业制度内在要求，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内部运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修订公司章程，以公司章程为基石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内部运作程序。为规范和加强内部运作，公司陆续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细则》、《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在报告期内采取了如下主要措施：

1、制订、修订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了公司内部规范化、制度化运作；

2、与集团公司签订《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管理集团公司航空性主业资产。其后，作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一部分，部分受托管理资产被置入本公司。上述措施进一步理顺了公司与集团公司的协作关系，减少了双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3、根据新颁布的《公司法》、《证券法》制订了公司章程修订草案；

4、积极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统一了原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为两类股东建立了共同的利益基础。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相符合。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白有忠、韩彪、张立民先生本着对中小股东负责任的精神认真履行了诚信、勤勉的义务，对历次董事会会议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曾提出异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均进行了仔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意见，工作积极，独立性强，在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白有忠	10次	9次	1次	0次	
韩彪	10次	8次	2次	0次	
张立民	10次	9次	0次	1次	三届三次临时会议召开时出差国外，无法联系，缺席。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分开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严格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1、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东单位任职，财务人员不在关联公司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2、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办公场所完全分开，公司相应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3、财务方面，公司财务机构和财务人员完全独立，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和纳税专户，资金完全独立地存放在公司的银行帐户，公司有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是根据国家会计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财务机构及下属单位财务机构独立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无须向控股股东或其财务部门审批、备案或签署意见。

4、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实现了从帐务到实物分离。双方固定资产的使用、转移，按“有偿”原则进行，有效地避免了资产产权界限不清或控股股东无偿使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5、业务方面，报告期内通过托管和置换集团公司主业资产，公司形成了闭合的业务链条和生产链条，航空性业务运作由公司独立进行，集团公司完全退出。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董事会制订年度经营目标，并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进行考评，董事会根据考评及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应奖惩。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5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6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8 月 1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会议决议刊登在 2008 年 8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三、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

2005 年 12 月 2 日，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会议决议和表决结果刊登在 2005 年 12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主营范围：航空客货地面运输及过港保障与服务；机场航空及辅助设备投资业务。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在民航总局和深圳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及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按照“错位发展、差异化定位”的思路，确定了“客货并重，以货运为主”的发展战略，力争将深圳机场建设成为南中国货运门户机场。

2005 年度，深圳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1,628.31 万人次，同比增长 14.25%；货邮吞吐量 46.65 万吨，同比增长 10.19%；航空器起降 15.14 万架次，同比增长 7.76%。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1,271.3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43,631.66 万元，净利润 36,210.23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10.42%，10.25%，42.92%。在

民航业务量增幅较往年明显回落的情况下,各项会计数据依然保持了较高的增长幅度,显示公司有能够在资源紧约束条件下为广大股东获取良好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一、民航主业收入特别是起降费及候机楼租赁收入增加;二、成本费用控制力度加大,成本费用增幅小于收入增幅;三、证券市场行情回暖,公司在金融证券业的投资收益增加。

由于珠江三角洲地区空域和深圳机场跑道设施渐趋饱和,公司上半年民航业务量增长缓慢。公司多方面采取措施,确保空防安全,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降低成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狠抓安全服务。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民航工作方针,落实安全责任制,安全工作比较扎实,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全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确保了安全运行;

(2)在民航总局及中南管理局大力支持下,深圳机场提高了高峰小时流量和航班保障能力;公司加强与各航空公司协调,促进大型机替换小型机,清理虚占航班时刻;

(3)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在人力资源管理上,将人员增减与考核挂钩,采取外包、合并等措施,有效遏制了人员增长势头,与去年同口径相比减少 74 人,人力成本略有下降,切实做到了减员增效。在财务管理上,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全面实行预算管理。加强审计监督,维护预算严肃性。在资产管理上,加强资产清查,保证帐实相符,规范采购招投标程序,从根本上抑制“跑、冒、滴、漏”的浪费现象;

(4)在集团公司的支持下,公司实现了航空主业一线生产链条闭合,改变了多年来航空主业运营割裂的状况,使公司在深圳机场整个生产、运作方面形成了一个完整的运营链条;

(6)切实落实“客货并举,以货为中心”的发展战略,整合物流资源,优化物流操作流程,提高运作效率。

(7)公司以资产置换加对价的方案顺利地完成股改工作。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在深圳市政府、市国资委和民航总局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积极配合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顺利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作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组成部分,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国信证券公司 20%股权、南方基金公司 30%股权、创新投资集团公司 20%股权和国泰君安 0.41%股份与集团公司主业部

分相关资产和双流机场股份公司 21% 股权相置换，差额部分由集团公司以现金形式支付给本公司。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消除公司的对外投资的风险因素，明晰公司主导产业；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做大、做强民航主业；也有利于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更规范运作。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地面服务	60,835.40	37,265.51	38.74%	7.27%	15.50%	-4.38%
租赁	12,887.00	4,221.28	67.24%	47.09%	-1.20%	16.03%
客货代理	10,405.93	6,289.69	39.55%	5.00%	5.60%	4.20%
港口公路运输	11,796.48	5,305.87	55.02%	8.10%	6.10%	9.80%
广告服务	6,151.30	1,686.96	72.57%	12.10%	1.20%	16.90%
修配安装	882.18	856.32	2.93%	-32.90%	-23.30%	-87.00%
抵消	-1,686.98	-1,907.22		21.90%	18.10%	
小计	101,271.30	53,718.41	46.95%	10.40%	10.40%	10.40%

1、由于本报告期B号楼和物流园全面投入使用，租赁收入同比增加43.8%而成本控制较好，导致毛利率增幅达90%。

2、由于机电公司业务萎缩，本报告期已歇业，故修理修配收入、成本、毛利率大幅下降。

3、公司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指标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增减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资产总额	348,285.96	100.00%	325,064.91	100.00%	-
股东权益	306,787.38	88.08%	282,546.38	86.92%	1.16%
货币资金	76,125.80	21.86%	31,486.79	9.69%	12.17%
流动资产	116,723.7	33.51%	46,832.49	14.41%	19.10%
长期投资	41,729.76	11.98%	89,494.58	27.53%	-15.55%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同比增加 19.10%、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同比增加 12.17%，长期投资占总资产比重同比减少 15.55%，主要系本年度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公司实施资产置换，置出对国信证券、南方基金、创新投资、国泰君安长期股权投资，收到资产置换差额货币资金 21,605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 21,605 万元所致。

4、报告期损益类指标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

指标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101,271.30	91,715.27	10.42%
其他业务利润	2,250.43	1,345.63	67.24%
管理费用	5,407.01	5,673.49	-4.70%

财务费用	-415.27	53.94	-869.88%
营业利润	40,890.34	35,193.29	16.19%
投资收益	2,262.99	-4,041.14	同比增加 6,304 万元
利润总额	43,050.38	31,055.80	38.62%
净利润	36,210.23	25,336.83	42.92%

1、其他业务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增加对国际货站公司的物业租赁收入所致。
 2、财务费用同比减少-869.88%主要系本年度公司贷款利息减少、货币资金增加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6,304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005 年度盈利能力较上年度好转所致。
 4、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38.62%、净利润同比增加 42.92%，主要系公司因业务量增长及生产链条的闭合，收入同比增加而成本费用控制良好，同时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5、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及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5.90	40,35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9.25	-28,63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9.42	-5,804.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70	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69.53	5,916.13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8,705.9 万元，去年同期为 40,357.84 万元，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029.25 万元，去年同期为-28,639.67 万元，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减少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909.42 万元，去年同期为-5,804.25 万元，同比减少是因为报告期支付 2004 年度现金股利 12,380.9 万元所致。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机场港务公司

港务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12 月，隶属基础运输业，负责经营管理机场附近的福永码头，注册资本 3,693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95%。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15,630.76 万元，净资产为 13,576.54 万元。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有：一、向客运船公司按港务航线收入一定比例收取的港口使用管理费和特许经营权费；二、货运船舶泊位费和货物装卸费。2005 年度，随着越来越多的旅客选择通过机场往来深圳与港澳之间，港务公司业务量大幅攀升，实现旅客吞吐量 111.36 万人次，实现货物吞吐量 152.82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 11.46 万标准箱。报告期内港务公司实现净利润 3530.00 万元。

(2) 机场广告公司

广告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隶属广告服务业，主要经营机场范围内的广

告制作与发布，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95%。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9,314.81 万元，净资产为 3,005.94 万元。报告期内，广告公司广告发布面积达 111,47 平方米，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净利润 3,223.59 万元，这表明机场广告资源的价值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

(3) 机场货运公司

货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5 月，隶属代理服务业，主要经营航空货物运输、仓储、分拨、包装、报关、报验及揽货、订舱、包机等业务，注册资本 2,500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95%。截止报告期末，货运公司总资产为 12,751.95 万元，净资产为 6,775.94 万元，净利润为 1,400.59 万元。

(4) 机场运输公司

运输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隶属运输服务业，主营深圳机场至深圳市区的 330 巴士，注册资本 4,200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90%。截止报告期末，运输公司总资产为 6,917.22 万元，净资产为 5,354.8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共运送旅客 209 万人次，同比增长 9.84%，实现净利润 1,255.73 万元。

(5) 物流园公司

物流园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隶属仓储服务业，负责经营和管理深圳机场的国际、国内货运村等物流设施，提供物流电子信息管理、物流园区物业管理、租赁及普通货物装卸、仓储等服务，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70%。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13,069.96 万元，净资产为 11,996.27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4.43 万元。

(6) 快件监管中心

快件监管中心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隶属服务业，经营管理深圳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提供海关监管的设备服务，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50% 权益。截止报告期末，快件监管中心总资产为 11,266.70 万元，净资产为 10,269.67 万元。2005 年度共处理出入境快件 17.1 万吨，同比增长 15.54%，实现净利润 2,230.10 万元。

(7) 销售代理公司

销售代理公司经营国际国内航线航空客运代理业务，国内航线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办理租机等业务，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95%。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3,652.32 万元，净资产为 2,585.01 万元，实现净利润 968.12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 2006 年经营环境分析

（1）宏观环境分析

近几年，国家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各项措施，国民经济取得了平稳发展，外贸进出口以较快速度增长，国内外经贸环境总体趋好。国民经济发展推动了民航运输业的长期增长，中国航空运输市场是全球范围内增长最快的市场，也是未来发展潜力最大的市场。按照民航总局的计划，未来 5 年里，民航业每年增长 12%，超过我国 GDP 的增幅。

深圳市 2005 年生产总值为 4926.9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外贸进出口总额为 1828.6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24.2%。同时，深圳周边地区经济发展迅猛，东莞、惠州、中山 2005 年生产总值增长率都在 15%以上。深圳及周边城市区域经济的发展为深圳机场航空客货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2）公司 2006 年面临的问题与困难

尽管国家宏观经济、深圳及周边区域经济形势良好，但我公司也面临一些不利因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A、空域瓶颈问题的影响，使机场的业务发展受到限制，上升空间有限，增长速度明显放缓；

B、深圳机场的跑道容量已趋于饱和，现有的基础设施不足，保障能力渐渐不能满足业务日益增长的需要；

C、“安全第一、正常飞行、优质服务。”是民航工作的总方针。目前，深圳机场业务量已接近饱和，民航总局为保证安全，对深圳机场航班量增长的控制力度逐步加大，使得民航主业在现有的条件下的增长空间越来越小；

D、南航新货站启用后，深圳机场货站业务将因南航业务分流而大幅减少，同时，因南航货站的竞争将影响到货站目前实行的业务收费价格；

E、为吸引更多的航空公司在深圳机场开展业务，公司将采取一系列让利优惠以吸引客户，由此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2、公司 2006 年主要工作

（1）全面落实机场六大发展战略，加快推进“四化”航空城建设

A、根据航空城战略，做好公司规划工作。以规划引导公司的发展，带动公

司的资源开发，争取上半年完成公司《2006-2010 年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B、围绕服务平台战略，以提供优质高效、公平竞争的发展平台为目标，完善公司的管理体制，将公司打造成为市场化、专业化的机场运营公司。

C、落实基地航空公司战略，引进新的货运基地公司。以灵活的价格机制、优惠的政策和优质的服务，为基地航空公司营造更为优越、方便的运营环境，共同开拓航空客货运市场。在全力保障南航与深航两家基地公司的基础上，进一步引进国内国际其他基地航空公司。

D、根据长期效益战略，研究灵活性与竞争力并重的价格策略。贯彻“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经营理念，树立公司公平、公正和富有亲和力的整体形象。抓住民航总局关于起降费收费价格调整的时机，研究公司的价格政策与价格策略，逐步建立与南航、国航、东航、深航等的战略合作关系。

(2)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挖潜增效，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设效益机场

A、加大资源整合和业务整合力度。认真解决一线生产业务链条闭合后产生的新问题以及长期存在的深层次问题。努力将公司全力打造成为深圳机场的运营中心、保障中心、服务中心、利润中心，使公司在安全管理、运营保障上形成独特的具有国际化水平的管理体系。

B、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上实施全面预算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严格控制人工成本。财务管理方面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性，提高资金利用率。资产管理方面，重点抓住水电节能、采购维修、招标等环节，提高设施设备利用率，加大设备更新改造力度，科学编制计划，加强计划执行力。同时，制定科学的预算执行考核办法，用制度保障全面预算管理的有效实施。

C、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审计监督。以基建工程审计和预算审计为重点，改变审计工作方法，加强日常化的项目审计，对重点单位、专项工作进行不定期抽查审计。

D、加强公关协调能力，改善公司发展外部环境。

(3) 以飞行区扩建工程为突破口，积极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A、配合机场当局，做好飞行区扩建工作，完成航站楼、码头迁建等相关工程设计工作。

B、在保证符合基建程序的前提下，提高效率，加快工作进度。保证 B 号候

机楼远机位候机厅改造工程、快件中心处理区工程在年内完工,国内货运村二期、B 号候机楼国际厅扩建等项目在年内开工建设。

C、加快信息化建设,逐步建立完善公司信息化管控体系。

D、加大协调力度,解决空域、空管问题,争取高峰小时起降架次提高到 32 架次。

(4)紧紧围绕客货并举以货为主战略,采取切实措施实现主业新发展

A、积极开拓客运航线,巩固客运利润支撑点的地位。积极引进外航及大型机,争取有影响力的国际航空联盟落户深圳,推动国内大型航空集团在深圳设立分基地。以亚太航线为重点,研究低成本航空引进及保障问题,提高国际客运服务保障能力,建设区域性客运枢纽机场。

B、继续加大货运拓展力度,使货运成为机场主要利润增长点。做好配套服务,全力保障翡翠航开航。争取东航开通新的国际货运航线。争取引进新的货运基地航空公司。进一步强化同国航、南航、东航的战略合作。加强对货代的培育,以核心货代群为重点,采取相关政策,引导促进其做强做大,以增强深圳机场的货运组织能力,实现南中国货运门户机场的目标。

C、继续加大物流板块整合力度,提高物流服务国际化、市场化水平。在去年取得的物流流程和综合服务整合成果的基础上,增加服务品种和服务功能,加大物流板块信息技术规划和整合,以及平台性、公共性资源整合和资产整合,形成物流资源的整体合力。

D、加大工作力度,改善通关环境。

E、积极开拓周边地区航空客货市场。东莞客运市场 3 月份前先做起来,上半年启动货运业务。参考东莞模式尽快全面拓展珠三角周边地区航空市场。

(5)坚决贯彻“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确保安全管理、生产运行、服务质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A、巩固和扩大保安审计及飞行区十项专项治理成果,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加强与驻场单位合作,建立有效的安全防范组织体系。以十项整治中有关机场的内容为重点,着力整治跑道及机坪入侵、鸟击、刮碰飞机的安全三大顽症,加大安全投入,提高安全保障设施水平。完善各种应急预案,落实航空安全责任书各项考核指标。切实加大安全、技能教育培训。建立安全管理系统(SMS),有效实施危险评估和危机管理,打造国内最安全的机场之一。

B、实现安全管理制度创新。着力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包括安全生产岗位问责制、安全生产警示谈话和黄牌警告制、修订奖罚兑现奖励通报制等，将经验性安全管理转变为制度化、规范化管理。

C、提高管理标准与运行水平。认真抓好三项质量体系认证工作，质量一体化工作力争在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使服务水平进一步与国际接轨。加强内外部协同，提高航班正点率，将因机场原因造成的航班延误降到最低。

D、以人性化、精品化服务为目标，培育、创新服务品牌。顺应电子客票发展趋势，改进工作流程。通过开辟室外值机、旅客休闲室等个性化服务，最大限度满足旅客的服务要求。

(6)全面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加强执行力建设，建立一支高素质的干部员工队伍

A、进一步转变观念，坚持德才兼备、注重绩效的干部任用标准；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任用原则。继续强化岗位管理的基本理念，使岗位说明书成为各项人事管理工作的基础和依据。继续倡导竞聘上岗的理念，使竞争成为人力资源管理的重要手段。加大考核工作力度，针对不同层次、不同类别职位，探索建立不同的考核指标体系，使考核成为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杠杆，发挥考核的硬约束作用，努力营造管理人员能上能下的和谐氛围。

B、建立科学化、规范化、富有竞争、激励的人事管理运行机制。按照岗位设置计划，建立员工择优录用、能进能出的用工制度。建立健全《员工绩效考核办法》等一系列人事、薪酬、培训的规章制度。认真对待和妥善处理工资制度中不合理的因素，积极研究制定管理人员薪酬挂钩管理办法，加大对下属企业薪酬的管控力度。由此，初步搭建起具有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特色的人事、劳动、薪酬制度框架。

C、盘活人才存量，扩大人才增量，改善员工队伍结构。加大岗位交流力度，优化各级班子结构，实现岗能匹配。整合培训资源，加大培训投入，创新培训项目，为人才质量提升创造条件。积极引进外部合作者，建立高品质培训基地，提高培训的覆盖面和有效性。以管理人员培训为重点，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同时坚持培训与使用相结合的方针，加大对年轻后备人才的培养使用力度，有计划地提高管理人员素质。积极稳妥地引进高素质人才，达到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人才结构的目的。

D、以岗位责任为中心健全责任体系，加强执行力建设。树立责任岗位、能力岗位而不是资格岗位的观念，树立在其岗，谋其政，谋其责观念，建立有关责任追究制度和配套的运行机制，真正落实有责必负，失职必究。

(7)坚持以人为本，加强思想作风建设，营造风气正、人心齐的企业文化氛围，建设和谐机场

A、继续把领导班子建设放在首位，抓紧抓好。

B、加强思想作风建设，营造干净干事的工作环境。

C、坚持以人为本，做好利益格局调整中员工的思想政治工作。

D、加大投入，培育载体，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

E、优化场区软环境，促进协调发展。按照“统筹协作、标本兼治”的原则，加大社会治安和维稳工作力度，组织协调驻场各单位，创建环境优美舒适、治安稳定有序的和谐环境，共建美好家园。

3、2006 年度的经营目标

(1) 民航业务量指标

指标名称	2005 年实际	2006 年预算	增长比例
起降架次（万架次）	15.14	16.06	6.08%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1628	1675	2.89%
货邮吞吐量（万吨）	46.65	50	7.18%

(2) 按合并会计报表口径计算，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等指标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2005 年实际	2006 年预算	增长比例
主营收入	101,271	111,987	10.58%
主营成本	53,718	60,003	11.70%
主营业务利润	43,632	47,431	8.71%
管理费用	5,407	5,987	10.73%
财务费用	-415	-1015	144.58%
投资收益	2,263	1,750	-22.67%
利润总额	43,050	45,742	6.26%
净利润	36,210	38,391	6.03%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年度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2 月 2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1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市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玖仟万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19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5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7 月 13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7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7、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18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8、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9、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召开，决议刊登在 2005 年 11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10、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11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9% 股权的议案。该股权转让事项尚需有关方同意。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799,82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项决议已实施完毕，股权登记日为 2005 年 7 月 21 日，出息日为 2005 年 7 月 22 日。

2、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批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6 股股份的对价，股份变更登记日为 2005 年 12 月 15 日，股份对价已于 2005 年 12 月 16 日上市流通；截止报告期末，资产置换手续尚在办理。

三、对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讨论与分析

1、本年度，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以前年度超范围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委托理财投资少计提减值准备等重大会计差错。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按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 计算，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29,256,244.21 元，调增年初资本公积 12,139,565.28 元，调减年初留存收益 41,395,809.49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6,209,371.43 元（含法定公益金 2,069,790.37 元），调增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852,844.32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11,355.73 元（含二〇〇三年度影响数 30,209,781.53）。

2、本年度，本之联营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以前年度少计费用、漏计税金等重大会计差错。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以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按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00% 计算，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11,119,495.67 元，调减年初留存收益 11,119,495.67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1,667,924.36 元（含法定公益金 555,974.7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5,836,288.9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4,490,725.67 元（含二〇〇三度影响数 300,069.64）。

3、本年度，公司在编制 2004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时，误将所有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在公司所属资金科的内部银行存款与资金科的货币资金进行冲抵，冲抵金额折算成人民币共计 112,953,772.57 元。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增年初货币资金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而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无需调整，对公司期初留存收益无任何影响。

上述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引起的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四、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其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原总经理崔绍先因涉嫌贷款诈骗罪被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立案侦查，并经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被深圳市公安局逮捕。该案中涉嫌被诈骗的两家贷款银行相继起诉本公司，要求返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等。深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案件仍在侦查之中未结案、相关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已裁定中止审理或正在审理中。

注册会计师认为，上述强调事项并不构成对本年度会计报表的任何保留，也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由于本公司从未办理和使用上述贷款，根据本公司法律顾问等方面的意见，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诈骗贷款犯罪纯系个人行为，与本公司无关，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五、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母公司 2005 年度共实现利润总额 407,460,689.72 元，净利润 365,863,524.43 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6,586,352.44 元，（根据新《公司法》，2005 年度可不计提公益金，故本年度母公司未计提公益金）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3,506,703.09 元，减去 2005 年度派付 2004 年度现金股利计 119,973,6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52,810,275.08 元，资本公积金为 738,742,978.29 元。2005 年度公司提请的利润分配和转增股本的预案如下：

以 2005 年年末总股本 799,82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2.7 元（含税）分配 2005 年度利润。本次股利派现 215,952,480.00 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65.6%；未分配利润 1,036,857,795.08 元转入下一年度使用。

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799,824,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股本共 639,859,200 股，占资本公积金总量的 86.6%，资本公积金余额 98,883,778.29 元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39,683,200 股。

六、专项说明及意见

(一) 注册会计师关于二〇〇五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说明

本所接受委托，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二〇〇五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在审计中，本所注意到该公司在二〇〇五年度存在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其具体内容说明如下：

1、本年度，深圳机场之联营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以前年度超范围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委托理财投资少计提减值准备等重大会计差错。深圳机场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深圳机场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根据深圳机场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00% 计算深圳机场所应承担的份额，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深圳机场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29,256,244.21 元，调增年初资本公积 12,139,565.28 元，调减年初留存收益 41,395,809.49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6,209,371.43 元（含法定公益金 2,069,790.37 元），调增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852,844.32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11,355.73 元（含二〇〇三年度影响数 30,209,781.53）。

2、本年度，深圳机场之联营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以前年度少计费用、漏计税金等重大会计差错。深圳机场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深圳机场以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根据深圳机场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00% 计算深圳机场所应承担的份额，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深圳机场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11,119,495.67 元，调减年初留存收益 11,119,495.67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1,667,924.36 元（含法定公益金 555,974.7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5,836,288.9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4,490,725.67 元（含二〇〇三年度影响数 300,069.64）。

3、本年度，深圳机场在编制 2004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时，误将深圳机场所有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在深圳机场所属资金科的内部银行存款与资金科的货币资金进行冲抵，冲抵金额折

算成人民币共计 112,953,772.57 元。深圳机场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深圳机场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增深圳机场年初货币资金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而深圳机场合并会计报表无需调整，对深圳机场期初留存收益无任何影响。

经审计，我们认为：上述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引起的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

（二）关于二〇〇五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年度因会计差错更正进行的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白有忠、韩彪、张立民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认真负责的精神，对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公司章程，对公司担保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查。经审查：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提供了 3778 万元的担保，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368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行为，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为 0。

公司占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95%的权益，因业务发展需要为其提供担保是完全正常的。公司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公司章程的担保行为。

白有忠、韩彪、张立民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一）2005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0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6、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 7、关于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的专项意见；
- 8、关于公司 2004 年度年终奖金的议案；
-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005 年关联交易预计；
- 11、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巡回检查提出问题的整改报告；
- 12、关于公司部分资产报废的议案；
- 13、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4、关于召开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5、公司 200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2005 年 5 月 19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 的提案》。

（三）2005 年 7 月 13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张苏淮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议案。
- 2、关于提名汪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2005 年 8 月 1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
- 2、关于聘任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3、关于吴建飞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议案。

4、关于提名刘国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公司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2005 年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有内幕交易、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均符合市场竞争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对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本年度因为会计差错更正引起的追溯调整的是合理，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六）关于《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注册会计师和董事会均已就此作出了专项说明。在我们确信已充分了解事实的基础上，我们认为董事会就强调事项所作的说明是客观的和一贯的，是符

合事实的。

第九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除崔绍先案外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收购资产

交易对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收购价格(单位:元)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集团公司	双流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1%股份	2005.12.31	382,639,500.00	0	是	以评估值定价	否
集团公司	部分主业资产	2005.12.31	53,562,258.03	0	是	以评估值定价	是

2、出售资产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单位:元)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集团公司	南方基金30%股份	2005.12.31	134,583,788.42	23,924,000.73	0	是	经专项审计定价	是	是
集团公司	国信证券20%股权	2005.12.31	403,940,254.06	13,328,497.55	0	是	经专项审计定价	否	是
集团公司	创新投资20%股权	2005.12.31	307,042,712.91	-14,834,262.21	0	是	经专项审计定价	是	是
集团公司	泰君安0.41%股份	2005.12.31	22,734,640.00	0	0	是	经专项审计定价	是	是

上述事项对公司管理层稳定性没有影响。上述事项完成后消除了公司的对外投资的风险因素,明晰公司主导产业;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做大、做强民航主业;也有利于减少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更规范运作。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1,604.98	21,604.98	0.00	0.00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067.50	1,067.5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及参股公司	27.02	27.02	0.00	0.00
合计	22,699.50	22,699.50	0.00	0.00

清欠方案

单位：万元

计划还款时间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2006年5月底	现金清偿	21,604.98
2006年6月底	现金清偿	1,094.52

（二）请参阅本节“二、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和“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2005年5月18日，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主业资产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并经200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集团公司将所属涉及航班运行保障的相关主业资产，包括：跑道、滑行道和机坪，及相关急救、护卫和消防资产，委托本公司进行管理，委托管理的是以上资产的经营权及相关人员的转移，不涉及产权转移。

2005年12月2日，公司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作为方案的一部分，集团公司将上述资产中除跑道、滑行道和机坪以外的资产置入本公司并签订《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确定公司在起降费收入中的分成比例由30%提高至33%。

本次委托管理后，公司主业经营与管理链条完成实质性闭合，实现对飞行区资产的系统化经营与管理，有利于减少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率，提升业务发展的主动权，进一步明确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分工。

（二）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778.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68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68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00
担保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中关于金额权限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或继续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五、承诺事项

(一) 发起人承诺

1997年8月8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向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筹）出具如下《承诺函》：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筹）：

作为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下称本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对于本公司计划发展的各有关开发、建设及经营项目，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股份公司具有第一优先选择权。

2、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确保受本公司控制的子企业或关联企业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若有需要，本公司将会同有关部门协助股份公司办妥其开发、建设、经营有关项目所必需的所有手续。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所有土地使用权及楼宇的房地产证，由此而产生的任何税费由本公司负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及有关方面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各类资产的利益的权属转移事宜。

6、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将与股份公司正式签署其内容和格式与股份公司筹委会所预签的一致的综合服务协议、《深圳机场航站楼扩建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补充合同、广告经营协议、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等关联交易协议，并向股份公司提交各项约定的承诺书或承诺函。

7、在本公司的权力所及范围内，并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全力支持股份公司的未来发展。

8、本公司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是不可撤销的。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之其他承诺。

特此承诺。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卢胜海

一九九七年八月八日

（二）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2005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资产置换议案获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作为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主要内容之一，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1、股权分置改革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机场集团所持支付对价后剩余的股份将进行锁定。

2、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机场集团将不通过市场挂牌交易方式减持上述股票，如确需减持，也将通过大宗交易、战略配售等方式进行。

3、机场集团将在今后三年内提出分红议案，建议深圳机场的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4、未来机场扩建时，配套的机场候机楼将由深圳机场独家建设经营。

5、2005 年 7 - 12 月、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双流机场净利润如果出现低于 5,088 万元、10,298 万元和 11,890 万元的情形，即上述期间双流机场 21%股份对应的投资收益若低于 1,068.48 万元、2,162.58 万元和 2,496.90 万元，则机场集团承诺以现金形式补足差额。

6、公司置出资产在 2005 年 6 月 30 日至相关资产完成转让、交割行为期间产生盈利，该部分盈利仍本公司享有，集团公司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三）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公司本年度拟分红金额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七节董事会报告 五、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长会师报字（2006）第 10015 号《审计报告》，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双流机场二〇〇五年度全年实现净利润计人民币 130,624,676.68 元，减去经审计的该公司二〇〇五年度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计人民币 55,069,134.74 元，该公司下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人民币 75,555,541.94 元，超过《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承诺的 5,088 万元，故本项置入资产不涉及机场集团现金补差。本公司置出资产由于相关期间实现盈利，应由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计人民币 7,883,756.78 元；本公司置入资产由于存货数量减少，应由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计人民币 2,791,215.83 元；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合计人民币 10,674,972.61 元，并于签署之日起六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毕。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落实公司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在报告期内以公开招标方式拟选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5 年财务审计机构，拟支付审计费用 35 万元。

上述事项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七、报告期内，除崔绍先案外本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稽查、处罚、批评及谴责的情形。

八、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原总经理崔绍先因涉嫌贷款诈骗罪被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立案侦查,并经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被深圳市公安局逮捕。该案中涉嫌被诈骗的两家贷款银行相继起诉本公司,要求返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等。深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案件仍在侦查之中未结案、相关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已裁定中止审理或正在审理中。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深南财审报字(2006)第 CA396 号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二〇〇五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深圳机场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机场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二〇〇五年度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如会计报表附注十所述,深圳机场原总经理崔绍先因涉嫌贷款诈骗罪被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立案侦查,并经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被深圳市公安局逮捕。该案中涉嫌被诈骗的两家贷款银行相继起诉深圳机场,要求深圳机场返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等共计人民币 257,788,195.36 元(利息及罚息计至起诉之日)。深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案件仍在侦查之中未结案、相关人民法

院对上述案件已裁定中止审理或正在审理中，尚未做出最终判决。由于深圳机场从未办理和使用上述贷款，根据深圳机场法律顾问等方面的意见，崔绍先涉嫌贷款诈骗为其个人行为，与深圳机场无关。本段内容并不构成对上述会计报表的任何保留，也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类型。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责任公司

周学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龙平

中国 深圳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

二、会计报表及附注（附后）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本公司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 4、载有公司法人代表签字、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
- 5、上述文件存放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

法人代表签名 :杨进军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简介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于一九九七年五月四日以深投(1997)83 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于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五日以深证办复(1997) 40 号文批复,由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其前身为深圳机场公司,现名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与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主业以及与机场配套服务和设施相关联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和附属机构的有关资产(扣除相关负债后)折价入股 20,000 万股,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一九九八年三月一日以证监发字(1998)21 号、22 号文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字[1998]78 号文批准,一九九八年三月十一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6.38 元,其中公司职工股 425 万股),并于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日,社会公众股 9,575 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425 万股公司职工股于一九九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中高管股 10.5 万股暂时冻结。

一九九八年四月十日,本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注册号为 27954141-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实收股本同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业经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8)第 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二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一九九九年中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公司总股本 3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增加股本 15,000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 5,000 万股于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 45,000 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9)第 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〇〇〇年四月十二日和二〇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经财政部以财管字[2000]121 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09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国有法人股股东和社会公众配售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计

4,989 万股（每股发行价 12.00 元，其中公司高管股 29,710 股）。其中向社会公众配售的股票于二〇〇〇年九月二十六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增加股份 4,989 万股，其中发起人股份增加 1,989 万股（以实物资产净值 23,870.74 万元入股），社会公众持有的已上市流通股份增加 3,000 万股。配股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 49,989 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0)第 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〇〇一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〇〇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二〇〇二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二〇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总股本 49,98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增加股本 29,993.40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 10,800 万股于 9 月 3 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9,982.40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51,182.4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股份总额的 63.99%；社会公众持有 28,8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36.01%），业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2)第 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和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日，经深圳国资委以深国资委[2005]706 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本公司二〇〇五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机场集团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6 股股份，合计支付 7,488 万股股份。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机场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同日，对价股份开始上市流通。股改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不变，即均为 79,982.40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43,694.40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54.63%；高管持有 255,95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0.03%；社会公众持有 362,624,049 股，占股份总额的 45.34%。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航空客货地面运输及过港保障与服务；机场航空及辅助设备投资业务；进出口业务（凭批准证书经营）。营业期限为五十年（但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列入当年损益。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等视为现金等价物。

7.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持有的可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以投资成本计价；持有期间收到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不确认收益，冲减投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的投资成本与实际收到的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期末，短期投资以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按投资类别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 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确认的标准：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五年仍然不能收回或有充分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类。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年以上	40%

此外，对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一般应收款项存在显著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与其他一般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按个别认定法提取专项坏账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为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惟深圳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发出存货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盘盈、盘亏的存货经批准后于年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10.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b. 股权投资差额

指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投资取得时初始投资的成本与在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以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时，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分别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 10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投资初始成本低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记入资本公积。

c. 收益确认方法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若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若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但该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冲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取得被投资单位股权后发生的净损益为基础，在会计期末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a.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

长期债权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b. 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的摊销

长期债券投资的实际成本与债券票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和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为直线法。

c.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债券投资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收益，摊销方法采用直线法。其他债权投资按

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长期债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年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单项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为：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一九九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业经深圳市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评(1997)868 号文确认的重估价值于一九九八年四月一日调整入账；本公司之国有法人股股东——机场集团以固定资产认购配售发行的股票，该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业经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评估，并经财政部以财评字[2000]228 号文确认的重估价值于二〇〇年九月十一日调整入账。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原价和预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原价的 0%、4%)确定其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时，按照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净额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现行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 35	2.74 - 4.80
其中：码头及航道	25	3.84
固定资产装修	3-5	20.0-33.3
运营设备	10 - 20	4.80 - 9.60
其中：货物处理系统	20	4.80
客货电梯	20	4.80
登机桥	20	4.80

行李系统	20	4.80
安检设备	20	4.80
干式变频器	20	4.80
普佳变频器	10	9.6
中央空调	10	9.6
VRV 空调	10	9.6
值机柜台	10	9.6
高压环网柜	10	9.6
低压开关柜	10	9.6
运输工具	8 - 10	9.60 - 12.00
其中：特种车辆	10	9.60
电子及其他设备	6	16.00

(4)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等，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以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限。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年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指兴建、改扩建中的房屋建筑物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并按实际成本入账。此项目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的有关专门借款利息支出及外汇汇兑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在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其它的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及摊销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一九九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获得的无形资产包括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广深公路西侧的两宗(宗地号分别为 A201-016 和 A116-013)、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深圳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15)土地使用权系以业经深圳市物业估价所、深圳市中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评(1997)868 号文确认的重估价值于一九九八年四月一日调整入账;本公司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一日获得的无形资产包括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黄田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11)土地使用权系业经深圳市物业估价所评估,并经财政部以财评字[2000]228 号文审核的重估价值于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一日调整入账。二〇〇四年二月九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黄田机场一宗(宗地号为 A201-011)土地使用权基础上,增加土地使用权面积 8,968.53 平方米,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则摊销期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如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为 10 年。其中: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广深公路西侧的两宗(宗地号分别为 A201-016 和 A116-013)、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深圳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15)的土地使用权自一九九七年六月一日起按五十年摊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黄田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11)土地使用权自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起按剩余使用年限四十年摊销。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b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c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d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况下，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1)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于无法合理确定收益期限的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不超过五年的期限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

16. 补充养老保险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深圳市人民政府[1997]182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企业补充养老保险方案的通知》，以及机场集团深机发[1999]136号文《印发〈深圳机场(集团)公司补充养老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二〇〇三年四月一日之前，本公司按上年度经济效益情况提取补充养老保险金，其中补充养老保险费总额在员工工资5%以内的部份，在经营成本中列支，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超过部分在法定公益金(或奖励、福利基金)中列支。

根据财政部财企[2003]61号文《财政部关于企业为职工购买保险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自二〇〇三年四月一日起，本公司支付补充养老保险在工资总额4%以内的部分计入当年度损益，超过部分在福利费中列支。

17. 预计负债

确认原则：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要从事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港口客货运输、郊区公路客货运输、进出境快件通关理货服务、航空客货代理业务等劳务。其中：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财务司总局财发[2000]67号文的规定，本公司旅客过港服务收入和运输服务收入按其收入的总额和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核定的划分比例予以计算。其中，运输服务费收入全额纳入本公司，旅客过港服务费收入按机场集团 5%、本公司 95%的比例予以计算。二〇〇二年九月十二日，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民航财发[2002]179号文《关于调整国内机场收费标准的通知》，自二〇〇二年九月一日起取消“运输服务费”收费项目，并将其细分为“配载、通信、集装箱设备管理及旅客与行李服务”、“货物和邮件服务”及“站坪服务”三项收费项目。

根据二〇〇五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与机场集团签署《机场集团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自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起，起降费收入按本公司 30%、机场集团 70%的比例予以计算。此前，起降费收入全额归属机场集团。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与香港明仁船务有限公司（现为“香港侨福轮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经营深圳至香港水上客运业务合作合同》和《港口客运服务协议》，本公司同意对方开通深圳至香港水上客运航线而使用机场码头，并允许对方就涉及该项服务的船舶、票证、船班时刻表以及广告宣传等方面使用深圳机场的名称或标志；同时，为该项服务提供机场范围内的有关设施、设备和旅客服务人员等。本公司按每年港务航线收入的下列比例向对方收取港口使用管理费和特许经营权费：

期 间	港口使用管理费收入	特许经营权费收入
2005 年	12%	5%
2004 年	12%	5%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与信德中旅轮船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机场至澳门水上客运业务合作合同》，本公司同意对方开通深圳机场至澳门水上客运航线而使用机场码头，并允许对方就涉及该项服务的船舶、票

证、船班时刻表以及广告宣传等方面使用深圳机场的名称或标志；同时，为该项服务提供机场范围内的有关设施、设备和旅客服务人员等。本公司按每年港务航线收入的下列比例向对方收取港口使用管理费和特许经营权费：

<u>期 间</u>	<u>港口使用管理费收入</u>	<u>特许经营权费收入</u>
2005 年	9%	5%
2004 年	8%	5%

(2) **租赁收入**：按合同、协议约定的向承租方在付租日期应收的租金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3) **广告发布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以广告发布日作为开始确认收入的起始点并按广告发布期限逐期确认营业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在同一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建造合同完成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如建造合同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本公司、建造合同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完工百分比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应区别以下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应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19.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20. 利润分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提取 5% 的法定公益金；
- (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5) 支付普通股股利。

根据新修订通过并于二〇〇六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公司法》和财政部财企〔2006〕67 号《关于〈公司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本公司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本公司之子公司在财政部财企〔2006〕67 号文于 2006 年 4 月 1 日施行前提取法定公益金的除外。

21.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会计报表原则：对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虽不超过 50% 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合并其会计报表，对共同控制的合营公司按所占比例份额予以合并。

(2) 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为合并根据，合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相互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对符合比例合并法的合营公司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等按所占比例份额予以合并。子公司、合营公司与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时，对子公司会计报表按母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后再行合并。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会计差错更正

1、本公司本年度发现，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以前年度超范围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委托理财投资少计提减值准备等重大会计差错。本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司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根据本公司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00% 计算本公司所应承担的份

额，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本公司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29,256,244.21 元，调增本公司年初资本公积 12,139,565.28 元，调减本公司年初留存收益 41,395,809.49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6,209,371.43 元（含法定公益金 2,069,790.37 元），调增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852,844.32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11,355.73 元（含二〇〇三年度影响数 30,209,781.53）。

2、本公司本年度发现，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以前年度少计费用、漏计税金等重大会计差错。本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司以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二〇〇五年度已审计会计报表为基础，根据本公司对其权益性资本比例 20.00% 计算本公司所应承担的份额，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减本公司年初长期股权投资 11,119,495.67 元，调减本公司年初留存收益 11,119,495.67 元，其中调减盈余公积 1,667,924.36 元（含法定公益金 555,974.7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投资收益 5,836,288.99 元，调减二〇〇四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 4,490,725.67 元（含二〇〇三年度影响数 300,069.64）。

3、本公司本年度发现，本公司在编制 2004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时，误将本公司所有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在本公司所属资金科的内部银行存款与资金科的货币资金进行冲抵，冲抵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共计 112,953,772.57 元。本公司在编制可比会计报表时，已对该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司已相应调整期初报表相关项目，调增本公司年初货币资金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调增本公司其他应付款计人民币 112,953,772.57 元，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无需调整，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无任何影响。

三、 税 项

纳入合并报表各单位的主要税种、计税根据及税率列示如下：

项 目	计税根据	税 率
增值税	修理修配收入	6%
营业税	旅客过港服务收入	3%
	配载、通信、集装设备管理 及旅客与行李服务收入	3%
	货物和邮件服务收入	3%
	站坪服务收入	3%

	港口使用管理费收入	3%
	港口特许服务收入	3%
	快件通关理货服务收入	3%
	广告制作发布收入	5%
	客货代理服务收入	5%
	货物管理服务收入	5%
	租赁收入	5%
	仓储收入	5%
	建筑安装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增值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增值税额	3%
文化事业建设费	户外广告经营收入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四、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 本公司所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情况及合并范围：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全称	注册地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本公 司 拥有 股权	主 营 业 务	是否 合并	备注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刘国旦	RMB	3,693 万元	95%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联运服务,外轮供应等	是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市	张延山	RMB	4,200 万元	90%	城镇郊线客运、公路货运、公路货运代理	是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	张延山	RMB	1,000 万元	95%	广告业务;打字、复印、晒图服务	是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深圳市	秦里钟	RMB	2,500 万元	95%	航空货物运输、仓储、货物包装、货物联运; 经营包机业务;航空快递;进出口货物的国际 航空货物运输代理;国际快递;道路普通货运	是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	孙晨光	RMB	2,000 万元	99.5%	经营国际国内航线航空客运代理业务;国内航 线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办理租机业务等	是	
深圳市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杨进军	RMB	12,000 万元	70%	物流园区物业管理、租赁;进出口业务;物流 电子信息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陪送、装 卸、仓储	是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	深圳市	贾树全	RMB	1,000 万元	100%	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文化办公用 品,通讯设备,化工产品,针纺织品,百货,农副 产品,水产品;经济信息咨询	是	*1
深圳市鹏信达报关行有限公司	深圳市	龙强	RMB	150 万元	35%	代理海关报关业务、报关业务咨询	是	*2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 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	黄建军	RMB	6,000 万元	50%	提供海关监管的设备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 目另行申报);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	是	*3

*1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经本公司深机股决[2006]5号《关于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歇业的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由于业务萎缩、经营困难,已于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一日起停止经营各项经营活动。

*2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鹏信达报关行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计 1,500,000.00 人民币元,其中机场集团出资计人民币 975,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65%,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出资计人民币 520,000.00 元,出资比例为 35%。惟公司成立后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东双方均未缴足出资款,仅开展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有关的零星报关业务,其会计报表已包含在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的会计报表中。

截至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日,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已缴足其认缴的出资额计人民币 520,000.00 元,并正式开展经营报关业务;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机场集团尚未实际出资,故深圳市机场航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实际享有其 100% 权益,并按 100% 的权益比例合并其会计报表。

*3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和全程物流网络(深圳)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人民币 50,000,000.00 元于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日成立的有限公司。双方分别出资计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各占权益性资本的 50%。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日,根据本公司与全程物流网络(深圳)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双方分别按原出资比例向海关监管中心增资共计 10,000,000.00 人民币元。至此,双方分别出资计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各占权益性资本的 50%。

本公司与全程物流网络(深圳)有限公司在海关监管中心的股东会、董事会中各拥有 50% 的表决权,双方均不能独立决定海关监管中心的重大经营和财务决策,故本公司将其作为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并对其会计报表按比例合并法予以合并。

2、 本年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与上年同期相比，合并范围实际未发生变化。

五、 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五.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原 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 金	RMB	28,109.89	1.0000	28,109.89	28,857.57	1.0000	28,857.57
	HKD	22,345.63	1.0403	23,246.16	28,624.57	1.0637	30,447.97
	USD	--	--	--	479.00	8.2765	3,964.54
	小 计			51,356.05			63,270.08
银行存款	RMB	724,053,852.09	1.0000	724,053,852.09	265,347,181.67	1.0000	265,347,181.67
	HKD	24,668,315.46	1.0403	25,662,448.58	20,744,005.84	1.0637	22,065,390.19
	USD	1,423,797.17	8.0702	11,490,327.92	3,251,151.06	8.2765	27,179,175.17
	小 计			761,206,628.59			314,591,747.03
其他货 币资金	RMB	--	--	--	--	--	--
	HKD	--	--	--	200,116.76	1.0637	212,864.20
	小 计			--			212,864.20
合 计			761,257,984.64			314,867,881.3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较上年年末增加 141.77%，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实施资产置换所收到的置换对价差额所致。

其中，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定期存款列示如下：

存款银行	币 种	存款金额	存款期限	利 率	备 注
中行福田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5.12.6-2006.6.6	2.07%	无质押
建行机场支行	RMB	40,000,000.00	2005.12.2-2006.6.2	2.07%	无质押
建行机场支行	RMB	20,000,000.00	2005.4.20-2006.4.20	2.07%	无质押
深圳商业银行笋岗支行	RMB	10,001,660.00	2005.12.5-2006.6.5	2.07%	无质押
深圳商业银行笋岗支行	RMB	80,031,766.00	2005.12.15-2006.6.15	2.07%	无质押
中行深圳分行	RMB	50,000,000.00	2005.12.15-2006.6.15	2.07%	无质押
深圳商业银行笋岗支行	RMB	19,661,411.00	2005.4.21-2006.4.21	2.07%	无质押
		239,694,837.00			

五. 2 应收票据

承 兑 人	种 类	币种	票据金额	票 据 期 限	备注
-------	-----	----	------	---------	----

机场集团	商业承兑	RMB	216,049,847.69	2005.12.31-2006.5.31	*1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RMB	13,695,096.84	2005.7.18-2006.1.10	*2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RMB	4,828,660.72	2005.10.28-2006.2.17	*2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	RMB	18,161,023.57	2005.12.25-2006.5.16	*2
			<u>252,734,628.82</u>		

*1 该票据的期后贴现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

*2 该等票据的贴现情况详见附注五.14 所示。

另外，本公司本年出售一张无追索权、截至本年年末尚未到期的的银行承兑汇票计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五.3 应收利息

类 别		2005-12-31		2004-12-31
三个月以内到期应收利息	RMB	1,007,300.00		RMB --
三个月以上到期应收利息		417,397.00		--
合 计	RMB	<u>1,424,697.00</u>		RMB --

1)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本公司对于金额较大、到期一次性收回本息并有足够把握收回的定期存款利息采用权责发生制核算，期末应收未收的利息在“应收利息”项目单独反映。

五.4 应收款项

账 龄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RMB 124,621,496.51	96.22	6,231,074.83	145,474,356.04	99.98	RMB 7,189,787.78
1 至 2 年	4,898,654.76	3.78	489,865.48	35,500.00	0.02	355.00
	<u>RMB 129,520,151.27</u>	<u>100</u>	<u>6,720,940.31</u>	<u>145,509,856.04</u>	<u>100</u>	<u>RMB 7,190,142.78</u>

1) 截止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欠款总额计人民币 60,936,026.5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总额的 47.05%。

2)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5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RMB	20,989,912.19	89.43	1,049,495.61	3,148,698.46	27.88	RMB	229,901.56
1 至 2 年		846,104.29	3.61	84,610.43	4,227,469.15	37.43		407,948.92
2 至 3 年		641,847.35	2.73	128,369.47	611,696.00	5.41		122,339.20
3 年以上		993,069.80	4.23	553,797.92	3,307,134.70	29.28		1,479,292.22
	RMB	<u>23,470,933.63</u>	<u>100</u>	<u>1,816,273.43</u>	<u>11,294,998.31</u>	<u>100</u>	RMB	<u>2,239,481.90</u>

截止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欠款总额为人民币 15,729,675.38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总额的 67.02%。

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明细资料在附注七、5 中披露。

五. 6 预付账款

账 龄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RMB 2,195,134.05	89.87	RMB 1,926,337.19	93.34
1 至 2 年	110,403.00	4.52	137,420.85	6.66
2 至 3 年	136,989.75	5.61	--	--
	RMB <u>2,442,526.80</u>	<u>100</u>	RMB <u>2,063,758.04</u>	<u>100</u>

(1) 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预付的设备订购款，设备尚处于测试阶段，尚未进行结算。

五. 7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RMB 1,353,967.28	344,810.50	RMB 901,425.85	--
包装物	56,751.62	--	264,603.83	--
低值易耗品	1,190,141.45	--	101,604.27	--
	RMB <u>2,600,860.35</u>	<u>344,810.50</u>	RMB <u>1,267,633.95</u>	<u>--</u>

五. 8 待摊费用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保险费	623,142.30	1,026,696.97	1,148,263.69	501,575.58
养路费	1,871,470.00	1,853,230.00	1,882,930.00	1,841,770.00
其 他	255,775.89	3,217,323.90	3,149,201.94	323,897.85
	<u>2,750,388.19</u>	<u>6,097,250.87</u>	<u>6,180,395.63</u>	<u>2,667,243.43</u>

五.9 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395,119,816.65	174,000.00	431,296,461.96	908,944,695.61	417,471,583.00	174,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

	投 资 金 额							年末占被投资 单位注册资本 比 例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	本年现金分红	累计权益调整	本年增减 投 资 额	年末余额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5,479,337.72	2,408,732.12	--	1,888,069.84	--	17,888,069.84	50.00%	--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8,361,244.46	14,885,081.42	(1,715,324.72)	--	4,808,512.24	--	13,169,756.70	49.00%	--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391,176.47	391,176.47	--	--	--	--	391,176.47	5.59%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4,500,000.00	287,496,232.56	(12,183,048.08)	--	(59,186,815.52)	(275,313,184.48) *	--	--	--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6,218,944.32	403,516,363.06	15,186,603.11	--	(107,515,978.15)	(418,702,966.17)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734,640.00	227,34640	--	--	--	(22,734,640.00) *	--	--	--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4,770,304.52	76,053,851.32	31,061,626.73	(9,000,000.00)	23,345,173.53	(98,115,478.05) *	--	--	--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54,721,094.34	--	--	--	--	254,721,094.34 *	254,721,094.34	21.00%	--
《玉帝传奇》项目	2,000,000.00	377,214.00	--	--	--	(266,220.00)	110,994.00	28.57%	--
《坐庄》项目	300,000.00	174,000.00	--	--	--	--	174,000.00	--	174,000.00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239,997,404.11	821,107,896.55	34,758,589.16	(9,000,000.00)	(136,661,038.06)	(560,411,394.36)	286,455,091.35		174,000.00

*该等增减变动系本公司本年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进行资产置换所致，详细情形见附注十二。

(3)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项目名称	摊销 期限	金 额					形成原因
		初始金额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RMB	RMB	RMB	RMB	RMB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	18,581,055.68	1,858,105.56	12,077,686.18	(6,503,369.50)	--	股权溢价收购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10	6,638,755.54	663,875.52	3,540,669.55	--	3,098,085.99	股权溢价收购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70,729,695.48	7,072,969.56	15,914,181.51	(54,815,513.97)	--	股权溢价收购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10	127,918,405.66	--	--	127,918,405.66	127,918,405.66	股权溢价收购
		RMB	RMB	RMB	RMB	RMB	
		223,867,912.36	9,594,950.64	31,532,537.24	66,599,522.19	131,016,491.65	

五. 10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RMB	1,503,933,483.51	54,236,161.69	1,000,046.41	RMB	1,557,169,598.79
运营设备		370,780,763.32	4,159,516.25	5,969,815.66		368,970,463.91
运输工具		300,389,440.22	41,238,874.11	38,186,634.68		303,441,679.6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7,822,008.48	34,080,769.00	3,934,733.13		237,968,044.35
固定资产改良		12,374,650.60	4,571,676.64	1,320,364.77		15,625,962.47
小 计	RMB	2,395,300,346.13	138,286,997.69	50,411,594.65	RMB	2,483,175,749.1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RMB	143,552,319.96	45,012,204.20	490,616.46	RMB	188,073,907.70
运营设备		94,768,993.41	27,385,674.76	3,593,053.32		118,561,614.85
运输工具		194,236,358.43	22,830,577.31	36,719,940.42		180,346,995.32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6,844,085.21	24,429,706.52	3,476,338.73		127,797,453.00
固定资产改良		3,627,962.64	3,463,825.29	1,320,364.77		5,771,423.16
小 计	RMB	543,029,719.65	123,121,988.08	45,600,313.70	RMB	620,551,394.03
净 值	RMB	1,852,270,626.48			RMB	1,862,624,355.14
减：减值准备	RMB	74,018.26			RMB	74,018.26
净 额	RMB	1,852,196,608.22			RMB	1,862,550,336.88

1)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计人民币 19,080,791.45 元。

2)、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净值计人民币 913,732,680.5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理房产证，其中净值计人民币 811,816,424.5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理决算。

其中土地使用权计人民币 11,186,768.21 元。

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 - 机场集团于二〇〇〇年四月八日签订的《配股协议》，机场集团以业经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评估，并经财政部以财评字[2000]228号文审核的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资产净值计 238,707,400.00 人民币元作为认购可配售发行股票 19,890,000 股的价格，其中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计人民币 9,530,000.00 人民币元，已于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一日以评估价值调整入账。

二〇〇三年度因本公司的 B 号候机楼进行改扩建，本公司已将其所占用面积的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计人民币 8,735,833.21 元转入“在建工程”账项；本年度 B 号候机楼改扩建完毕并投入使用，本公司将已转入在建工程账项的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计 8,735,833.21 人民币元转入“固定资产”。

二〇〇四年二月九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补充合同书 - 深地合字(2000)4 - 041 号之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原在已签订深地合字(2000)4 - 041 号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宗地号为 A201-011)基础之上，增加土地面积 8,968.53 平方米，支付市政配套设施金计人民币 2,450,935.00 元。该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尚未办理。

五. 11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RMB	RMB	RMB	RMB		
机场西区土地开发工程	7,852,445.81	--	--	7,852,445.81	自筹	未完工
候机楼节能工程	2,942,456.00	223,704.18	3,166,160.18	--	自筹	已完结
机场门禁管理系统	2,237,206.00	616,565.00	2,853,771.00	--	自筹	已完结
候机楼网络系统优化工程	479,922.00	--	479,922.00	--	自筹	已完结
飞机集装箱装卸机	1,136,149.14	4,879,594.11	6,015,743.25	--	自筹	已完结
A 楼商铺装修	--	1,104,898.56	--	1,104,898.56	自筹	未完工
边检 B 楼监控系统迁建工程	--	1,600,000.00	--	1,600,000.00	自筹	未完工
安检炸药检测仪	438,000.00	1,022,000.00	1,460,000.00	--	自筹	已完结
设备	1,559,400.00	4,583,900.00	4,473,900.00	1,669,400.00	自筹	未完工

其 他	<u>1,046,075.42</u>	<u>1,760,063.45</u>	<u>731,295.02</u>	<u>2,074,843.85</u>	自筹	未完工
合 计	<u>17,691,654.37</u>	<u>15,790,725.30</u>	<u>19,180,791.45</u>	<u>14,301,588.22</u>		
减：减值准备	7,852,445.81			7,852,445.81		
	<u>RMB</u>			<u>RMB</u>		
净 值	<u>9,839,208.56</u>			<u>6,449,142.41</u>		

在建工程本年未发生利息资本化。

本年减少系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9,080,791.45 元。

五. 12 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所在区域	原始金额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本年转出	2005-12-31	剩余摊销年限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土地使用权	货站用地	10,140,000.00	8,641,390.68	--	203,726.28	1,702,335.60	--	8,437,664.40	41年5个月
土地使用权	开发西区	7,480,000.00	6,374,053.63	--	150,272.40	1,256,218.77	--	6,223,781.23	41年5个月
土地使用权	新航站楼	11,010,000.00	9,382,816.37	--	221,205.84	1,848,389.47	--	9,161,610.53	41年5个月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u>28,630,000.00</u>	<u>24,398,260.68</u>		<u>575,204.52</u>	<u>4,806,943.84</u>		<u>23,823,056.16</u>	

五.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名称	原始发生额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2005-12-31	剩余摊销月份
B 楼室外绿化景观	RMB 737,232.02	--	737,232.02	20,478.67	20,478.67	716,753.35	35
候机楼综合信息系统工程	554,175.00	490,843.00	--	189,996.00	253,328.00	300,847.00	19
南航搬迁费	490,186.54	204,244.45	--	163,395.48	449,337.57	40,848.97	3
清洁仓库工程	99,000.81	44,000.41	--	33,000.24	88,000.64	11,000.17	4
软件	151,050.97	60,721.27	17,700.00	78,208.16	150,837.86	213.11	1
制服费	4,980,787.00	105,387.48	4,803,639.86	1,185,392.56	1,257,152.22	3,723,634.78	18-47
其他	285,962.94	39,165.01	208,112.93	47,523.24	86,208.24	199,754.70	4-56
	RMB <u>7,298,395.28</u>	<u>944,361.62</u>	<u>5,766,684.81</u>	<u>1,717,994.35</u>	<u>2,305,343.20</u>	<u>4,993,052.08</u>	

五. 14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5-12-31		2004-12-31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原 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借款				
其中：信用借款	RMB --	--	RMB 50,000,000.00	50,000,000.00
* 质押借款	RMB 36,684,781.13	36,684,781.13	RMB --	--
		<u>36,684,781.13</u>		<u>50,000,000.00</u>

1) *二〇〇五年七月，本公司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头角支行签署《买方付息商业汇票业务合作协议》，本公司以应收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到期应收债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头角支行授予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贴现额度内，以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的形式融资，融资利息由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年度共贴现金额计人民币 36,684,781.13 元。上述贴现银行对本公司的名义借款存在由于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能按时解付所导致的追索权，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公司将上述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视作本公司对外借款，其中计人民币 18,523,757.56 元贴现借款已于期后按时解付。贴现票据的详细信息详见附注五.2 所示。

2)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关贷款银行对本公司授信贷款额度总额计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已使用额度计人民币 38,650,000.00 元，全部用于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对外银行保函，详见附注八。

五. 15 应付账款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RMB 8,505,915.03	RMB 28,044,318.81
各航空公司运费	46,191,859.01	35,879,222.59
工程保证金	11,021,880.24	10,521,582.55
暂估工程款	41,356,925.86	89,850,757.21
其 他	8,178,450.20	8,167,443.59
	<u>RMB 115,255,030.34</u>	<u>RMB 172,463,324.75</u>

1) 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之明细资料在附注七、5 中披露。

2) 本公司应付未付、账龄在三年以上的款项计人民币 399,510.02 元。

五. 16 预收账款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预收关联方往来款	RMB	--	RMB	6,726,250.00
广告制作发布费		25,344,403.54		14,818,470.00
服务费		53,399.40		--
其 他		9,118,345.27		3,784,839.48
	RMB	34,516,148.21	RMB	25,329,559.48

1) 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本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计人民币 54,780.41 元。

五. 17 应付股利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年末欠付原因
	RMB	RMB	
机场集团	2,679,168.60	3,359,232.26	

五. 18 应交税金

税 种	2005-12-31		2004-12-31	
增值税	RMB	1,456.34	RMB	4,978.81
企业所得税		29,344,525.42		18,617,876.90
个人所得税		3,273,956.81		4,588,463.01
营业税		3,961,018.49		5,539,537.26
城市建设维护税		40,029.01		80,030.34
房产税		646,063.47		659,210.87
其 他		--		2,821.30
	RMB	37,267,049.54	RMB	29,492,918.49

五. 19 其他应交款

税 种	2005-12-31		2004-12-31	
教育费附加	RMB	125,415.75	RMB	165,844.77
文化事业建设费		219,646.62		(78,901.47)

	RMB 345,062.37	RMB 86,943.30
--	----------------	---------------

五. 2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5. 12. 31	2004. 12. 31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RMB 9,263,480.54	RMB 8,394,451.14
香港中旅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7,639,764.97	3,407,709.87
租赁保证金	21,319,068.70	17,219,527.13
运费押金	4,346,901.18	130,000.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0,515,780.72	8,787,387.41
其 他	28,655,244.32	17,084,966.17
	RMB 81,740,240.43	RMB 55,024,041.72

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之明细资料在附注七、5 中披露。

本公司应付未付、账龄在三年以上的款项计人民币 4,668,888.24 元，主要是已注销但尚未清算完毕的原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深圳好食特餐饮有限公司暂收款项计 3,000,000.00 元以及收取的租赁保证金等。

五. 21 预提费用

项 目	2005-12-31	2004-12-31
租赁费	RMB 187,924.80	RMB 137,016.85
计划生育奖	983,068.00	300,000.00
补充养老保险	71,069.20	649,223.08
水电费	2,701,263.90	823,483.55
绿化清洁费	2,792,988.00	1,697,149.00
修理费	517,881.75	151,834.00
土地使用费	2,716,671.00	--
劳务运输费	1,654,586.86	2,102,133.36
联检费用	1,546,190.00	132,287.94
航道清理费	1,511,245.93	1,119,287.25
保安费	3,700,192.20	422,500.00
其 他	1,118,072.86	1,694,721.67
	RMB 19,501,154.50	RMB 9,229,636.70

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之明细资料在附注七、5 中披露。

五. 22 股本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占比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511,824,000	63.99%	--	--	--	(74,880,000)	(74,880,000)	436,944,000	54.63%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255,951	255,951	255,951	0.03%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255,951	255,951	255,951	0.03%
4、外资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000	36.01%	--	--	--	74,624,049	74,624,049	362,624,049	45.34%
2、增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99,824,000	100%	--	--	--	--	--	799,824,000	100%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和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日,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深国资委[2005]706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深圳机场二〇〇五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会议决议,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机场集团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流通股支付2.6股股份,合计支付74,880,000股股份。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机场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同日,对价股份开始上市流通。股改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不变。股权分置改革的详细情况见附注十二。

机场集团持有的6,00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因作为仲裁前财产保全的担保而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50%,冻结期限至2005年12月8日止;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被冻结的股份尚未解冻。

五.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RMB	RMB	RMB	RMB
股本溢价	*1	693,995,410.17	--	2,420,000.00	691,575,410.17
股权投资准备	*2	25,414,603.99	2,701,311.97	14,809,943.34	13,305,972.62
其他资本公积	*2	19,051,652.16	14,809,943.34	--	33,861,595.50
		RMB	RMB	RMB	RMB
		738,461,666.32	17,511,255.31	17,229,943.34	738,742,978.29

*1、本公司本年度股本溢价减少计人民币2,420,000.00元,系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便[2006]10号”文之规定,在资本公积中列支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费用。

*2、本公司本年度股权投资准备增加2,701,311.97元,系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本溢价、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本公司按相应股权比例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计人民币2,651,214.13元、50,097.84元。

本公司本年度股权投资准备减少计人民币14,809,943.34元,系本公司本年度与控股股东机场集团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对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投资,相应减少其股权投资准备,并同时转入“其他资本公积”项目。

五.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	--	----------	------	------	------------

	RMB	RMB	RMB	RMB
法定盈余公积	210,188,242.82	44,383,660.05	--	254,571,902.87
法定公益金	79,813,534.21	3,898,653.81	--	83,712,188.02
任意盈余公积	3,078,730.89	--	--	3,078,730.89
	RMB	RMB	RMB	RMB
	<u>293,080,507.92</u>	<u>48,282,313.86</u>	<u>--</u>	<u>341,362,821.78</u>

五.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净利润	RMB	362,102,309.03	RMB	253,368,268.4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94,097,623.95		792,640,077.43
减：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586,352.44		25,305,603.88
母公司提取法定公益金		--		12,652,901.95
子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97,307.61		9,301,544.02
子公司提取法定公益金		3,898,653.81		4,650,772.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u>119,973,600.00</u>		<u>--</u>
年末未分配利润	RMB	<u>1,187,944,019.12</u>	RMB	<u>994,097,623.95</u>

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二〇〇五年度母公司利润预分配预案为：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不提取法定公益金；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3,506,703.09 元，减去本年度派付二〇〇四年度现金股利计人民币 119,973,6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252,810,275.08 元，本次派发普通股股利计人民币 215,952,480.00 元，即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70 元（含税）；同时以二〇〇五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799,824,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股本共 639,859,200 股。以上述利润分配、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 26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业 务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主 营 业 务 毛 利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航空地面	608,354,047.59	567,163,594.97	372,655,076.16	322,567,961.54	235,698,971.43	244,595,633.43

租 赁	128,869,954.15	87,613,159.85	42,212,835.59	42,740,162.99	86,657,118.56	44,872,996.86
客货代理	104,059,284.29	99,068,208.24	62,896,854.17	59,581,837.35	41,162,430.12	39,486,370.89
港口公路运输	117,964,793.15	109,120,166.65	53,058,698.74	49,987,969.29	64,906,094.41	59,132,197.36
广告服务	61,512,995.00	54,880,300.70	16,869,622.91	16,677,622.60	44,643,372.09	38,202,678.10
修配安装	8,821,802.31	13,148,652.43	8,563,178.15	11,164,244.42	258,624.16	1,984,408.01
内部交易抵消	(16,869,834.91)	(13,841,375.53)	(19,072,210.91)	(16,150,751.53)	2,202,376.00	2,309,376.00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012,713,041.58	917,152,707.31	537,184,054.81	486,569,046.66	475,528,986.77	430,583,660.65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396,302,604.96 元，占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39.13%。

本公司本年度收入全部来自广东省深圳市，无需编制地区分部报表。

五. 27 其他业务利润

业 务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利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物业租赁	17,459,203.47	6,479,991.04	2,944,500.62	901,476.32	14,514,702.85	5,578,514.72
其 他	8,752,429.11	12,971,686.07	762,858.07	5,093,919.15	7,989,571.04	7,877,766.92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26,211,632.58	19,451,677.11	3,707,358.69	5,995,395.47	22,504,273.89	13,456,281.64

五. 28 财务费用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利息支出	RMB	522,000.00	RMB	2,469,150.00
减：利息收入		5,904,838.64		2,201,408.68
汇兑损失		1,111,399.19		160,051.72
减：汇兑收益		54.07		--
其 他		118,829.50		111,601.45
	RMB	(4,152,664.02)	RMB	539,394.49

五. 29 投资收益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非控股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RMB	167,647.06	RMB	58,896.75

非控股公司权益增减		32,057,277.19		(30,701,335.77)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9,594,950.64)		(9,594,950.6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174,000.00)
合 计	RMB	<u>22,629,973.61</u>	RMB	<u>(40,411,389.66)</u>

五. 30 补贴收入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财政补贴	400,000.00	--

五. 31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罚款、违约金收入	RMB 295,028.82	RMB 11,510.00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216,278.48	3,914,720.50
其 他	125,444.15	1,501,904.87
	<u>RMB 636,751.45</u>	<u>RMB 5,428,135.37</u>

五. 32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罚款及违约金支出	RMB 125,554.20	RMB 71,130.00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510,480.30	5,117,947.62
捐赠支出	355,400.00	1,147.20
其 他	74,903.96	1,201,497.62
	<u>RMB 2,066,338.46</u>	<u>RMB 6,391,722.44</u>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六. 1 应收账款

账 龄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比 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390,388.45	94.39	4,119,519.43	97,905,631.98	100	4,895,281.60
1 至 2 年	4,898,654.76	5.61	489,865.48	--	--	--
	<u>87,289,043.21</u>	<u>100</u>	<u>4,609,384.91</u>	<u>97,905,631.98</u>	<u>100</u>	<u>4,895,281.60</u>

六. 2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5-12-31			2004-12-31		
	金 额	比 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122,211.23	94.19	756,822.55	3,809,582.30	99.62	172,119.94

1 至 2 年	784,000.00	4.88	78,400.00	8,450.00	0.22	845.00
2 至 3 年	147,980.00	0.92	29,596.00	--	--	--
3 年以上	300.00	0.01	120.00	6,000.00	0.16	2,400.00
	<u>16,054,491.23</u>	<u>100</u>	<u>864,938.55</u>	<u>3,824,032.30</u>	<u>100</u>	<u>175,364.94</u>

六.3 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RMB	RMB			RMB	RMB
长期股权投资	1,281,242,810.70	--	542,238,491.33	966,948,444.73	856,532,857.30	--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项目名称	投 资 金 额							年末占被 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 比 例	减值 准备
	初始投资额	年初余额	本年末权益增减	本年现金分红	累计权益调整	本年增减 投 资 额	年末余额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37,800,000.00	46,498,374.53	11,301,597.97	(9,606,358.27)	10,393,614.23	--	48,193,614.23	90.00%	--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30,483,500.00	95,442,119.84	33,534,963.43	--	98,493,583.27	--	128,977,083.27	95.00%	--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1,065,783.62	13,305,612.95	--	59,371,396.57	--	64,371,396.57	95.00%	--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2,030,395.97	8,713,057.02	(7,478,344.25)	5,265,108.74	--	23,265,108.74	90.00%	--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7,778,352.47	28,556,459.14	30,624,113.83	(30,624,113.83)	20,778,106.67	--	28,556,459.14	95.00%	--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745,360.79	11,221,549.62	(561,152.77)	--	(84,963.94)	--	10,660,396.85	100.00%	--
深圳市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84,000,000.00	82,052,899.49	1,920,985.03	--	(26,115.48)	--	83,973,884.52	70.00%	--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 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0,197,802.31	11,150,522.67	(10,000,000.00)	21,348,324.98	--	51,348,324.98	50.00%	--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5,479,337.72	2,408,732.12	--	1,888,069.84	--	17,888,069.84	50.00%	--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8,361,244.46	14,885,081.42	(1,715,324.72)	--	4,808,512.24	--	13,169,756.70	49.00%	--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391,176.47	--	--	--	--	391,176.47	391,176.47	5.59%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4,500,000.00	287,496,232.56	(12,183,048.08)	--	(59,186,815.52)	(275,313,184.48)	--	--	--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6,218,944.32	403,516,363.06	15,186,603.11	--	(107,515,978.15)	(418,702,966.17)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734,640.00	22,734,640.00	--	--	--	(22,734,640.00)	--	--	--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4,770,304.52	76,053,851.32	31,061,626.73	(9,000,000.00)	23,345,173.53	(98,115,478.05)	--	--	--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54,721,094.34	--	--	--	--	254,721,094.34	254,721,094.34	21.00%	--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1,461,504,617.37	1,207,230,890.60	144,748,289.29	(66,708,816.35)	78,878,016.98	(559,753,997.89)	725,516,365.65		

(3)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项目名称	摊销 期限	金 额					形成 原因
		初始金额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RMB	RMB	RMB	RMB	RMB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	18,581,055.68	1,858,105.56	12,077,686.18	(6,503,369.50)	--	股权溢价 收购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 有限公司	10	6,638,755.54	663,875.52	3,540,669.55	--	3,098,085.99	股权溢价 收购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70,729,695.48	7,072,969.56	15,914,181.51	(54,815,513.97)	--	股权溢价 收购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 份有限公司	10	127,918,405.66	--	--	127,918,405.66	127,918,405.66	股权溢价 收购
		RMB	RMB	RMB	RMB	RMB	
		<u>223,867,912.36</u>	<u>9,594,950.64</u>	<u>31,532,537.24</u>	<u>66,599,522.19</u>	<u>131,016,491.65</u>	

六.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主 营 业 务 毛 利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RMB	RMB	RMB	RMB	RMB	RMB
航空地面	608,354,047.59	570,432,194.97	372,655,076.16	322,567,961.54	235,698,971.43	247,864,233.43
租 赁	86,402,161.63	54,695,403.74	16,994,708.38	27,121,140.74	69,407,453.25	27,574,263.00
	<u>694,756,209.22</u>	<u>625,127,598.71</u>	<u>389,649,784.54</u>	<u>349,689,102.28</u>	<u>305,106,424.68</u>	<u>275,438,496.43</u>

六. 5 投资收益

类 别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非控股公司分配的利润	RMB --	RMB 91,249.69
非控股公司权益增减	32,057,277.19	(4,078,877.83)
子公司年末调整的 所有者权益净增减	109,999,773.19	64,245,881.63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u>(9,594,950.64)</u>	<u>(9,594,950.64)</u>
	RMB <u>132,462,099.74</u>	RMB <u>50,663,302.85</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包括已于附注四.1 列示的存在的控制和共同控制关系的关联公司及下列的存在控制关系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各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拥有本公司 股份比例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	RMB 114,876	54.63%	客货航空 运输服务	本公司控 股股东	国有独资	杨进军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			代表国家履行 出资人职责	本公司实 际控制人	机关法人	郭立民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好食特餐饮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中油空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机场园林绿化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续)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机场保安服务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机场商贸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机场集团	94,924 万元	19,952 万元	--	114,876 万元

其他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如附注四所示没有变化。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2005.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12.31	
	股数	%	股数	%	股数	%	股数	%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11,824,000	63.99	--	--	74,880,000	9.36	436,944,000	54.63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本公司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本公司所持股份或权益如附注四所示没有变化。

4、 关联方交易事项：

1) 提供劳务

关联方公司名称	项 目	金 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机场集团	托管资产收入	24,417,457.75	--	2.41	--	*
	修理修配及工程安装	5,973,899.31	6,908,286.48	0.59	0.75	**
	房屋租赁	592,033.00	1,052,213.00	0.06	0.11	***
	员工上下班通勤服务	--	937,814.00	--	0.10	****
	贵宾厅服务费	--	364,480.00	--	0.04	
		<u>30,983,390.06</u>	<u>9,262,793.48</u>	<u>3.06</u>	<u>1.01</u>	
深圳机场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快件处理服务	90,743.00	384,891.00	0.01	0.04	*****
	房屋租赁及过站管理费	665,641.07	499,219.13	0.07	0.05	
		<u>756,384.07</u>	<u>884,110.13</u>	<u>0.08</u>	<u>0.10</u>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000,000.00	1,750,000.00	0.69	0.19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离港服务费	3,263,143.00	4,184,650.13	0.32	0.46	*****
	房屋租赁	41,250.00	--	0.00	--	
		<u>3,304,393.00</u>	<u>4,184,650.13</u>	<u>0.33</u>	<u>0.46</u>	
深圳机场商贸公司	房屋租赁	1,109,396.00	--	0.11	--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	房屋租赁	359,720.00	--	0.04	--	
	包车费	113,254.70	--	0.01	--	
		<u>472,974.70</u>	<u>--</u>	<u>0.05</u>	<u>--</u>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收入	950,000.00	1,345,000.00	0.09	0.15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告制作收入	371,251.00	626,250.00	0.04	0.07	*****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制作收入	660,000.00	809,180.00	0.06	0.09	*****
		<u>45,705,538.83</u>	<u>19,697,197.59</u>	<u>4.51</u>	<u>2.15</u>	

*、二〇〇五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签署《主业资产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根据该合同，机场集团提供其所属涉及机场航班运行保障

的相关主业资产，包括跑道、滑行道和机坪，及相关急救、护卫和消防资产，委托本公司进行管理。此次委托经营管理的为以上资产的经营权及相关工作人员的转移，不涉及产权转移，机场集团保留对委托资产的产权，本公司没有处置权，委托资产收入分配比例为本公司获得每年起降费收入的 30%，本公司本年度委托资产实现的收入共计人民币 24,417,457.75 元，本公司承担的相关人员工资性费用等支出计 25,068,627.28 元。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本年度为机场集团提供修理修配、工程安装劳务取得收入计人民币 5,973,899.31 元。

***、二〇〇二年度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机场集团租用本公司位于深圳机场 A 号候机楼内的办公用房，其中有空调办公业务用房面积共 662 平方米，无空调用房面积共 373 平方米；机场建设费柜台 5 个，面积为 25 平方米，租赁期自二〇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年租金及管理费共计 1,059,684.00 人民币元。本公司本年度 1-7 月从机场集团获取物业租赁收入计人民币 592,033.00 元，本年度 7 月以后该部分物业为本公司自用。

****、机场集团已车改，所以本年度运输公司未向机场集团提供此项服务。

*****、深圳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本年度向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收取快件处理费及快件仓储费合计 90,743.00 人民币元。

*****、本公司本年度从民航凯亚公司获取离港服务费计人民币 3,263,143.00 元。

*****、机场广告公司本年度从南方基金公司、国泰君安公司和国信证券公司获取广告发布收入分别计人民币 950,000.00 元、371,251.00 元和 660,000.00 元。

2) 代理结算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就深圳宝安机场旅客过港服务费收入结算方式的变更达成一致协议，同意自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由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共同对各航空公司签订地面服务协议及各附件。对于各航空地面服务的所有收费由本公司负责结算，并按规定的分配比例将相应的收入划入机场集团。本公司本年度代机场集团向各航空公司结算旅客过港服务收入和飞机起降及地面服务收入计人民币 162,715,068.53 元。

3) 接受劳务

关联方公司名称	项 目	金 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机 场 集 团	代付水电费	37,544,197.96	29,412,186.30	6.99	6.04	
	代付共建费	6,872,938.04	6,616,270.72	1.28	1.36	*
	土地使用费	7,917,659.00	3,191,671.30	1.47	0.66	**
	办公楼租赁费	2,444,764.00	1,712,035.94	0.46	0.35	***
	摆花养护	2,040,000.00	2,249,369.00	0.38	0.46	****
	广告场地使用费	1,500,000.00	1,200,000.00	0.28	0.25	*****
	警卫消防费	153,800.00	2,640,960.00	0.03	0.54	
	其 他	1,081,849.30	1,045,940.00	0.20	0.21	
		<u>59,555,208.30</u>	<u>48,068,433.26</u>	<u>11.09</u>	<u>9.88</u>	
深圳民航凯 亚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服务费	1,000,000.00	1,000,000.00	0.19	0.21	*****
北京布鲁盾高新 技术有限公司	物流园闭路 电视监控系统	--	4,460,025.01	--	0.92	
	物流园闸口工程	--	300,000.00	--	0.06	
	门禁管理系统	--	419,000.00	--	0.09	
	B 号候机楼改扩建 工程安检管理系统	--	707,854.46	--	0.15	
	国内货站闭路 监控门禁系统	--	770,706.00	--	0.16	
			--	<u>6,657,585.47</u>	--	<u>1.37</u>
		<u>60,555,208.30</u>	<u>55,726,018.73</u>	<u>11.27</u>	<u>11.45</u>	

*、根据机场集团财务部《关于将机场公安分局和联检单位补贴划归股份公司的报告》，机场集团在二〇〇〇年度将老候机楼资产配股进入本公司后，大部分民航主营业务已划归本公司，故机场集团决定将联检单位的各种补贴费用全部划归本公司承担，并由本公司直接向各联检单位支付；机场公安分局的各种补贴费用，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各承担 50%，由机场集团先全额支付，再向本公司收取应由本公司承担的部分费用。本公司本年度承担机场公安分局的共建费用共计 6,872,938.04 人民币元。

**1、二〇〇二年三月十八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书》，本公司租用位于深圳机场 B 号候机楼以南、跑道以东面积为 32,239.6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期限为 15 年，自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〇〇一年至二〇〇五年本公司每年向机场集团缴纳 1,547,500.00 人民币元的土地使用费，以后根据当时的物价水平进行调整；二〇〇五年八月二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国内货站场地使用协议书》和《货站打板区场地使用协议书》，

本公司分别租用深圳机场海关快递监管中心以东面积为 44,481.0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国内货运和深圳机场海关快递监管中心以北面积为 5,364.8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航空货运打板,期限均为两年,自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月场地使用补偿金分别为人民币 222,405.00 元和人民币 26,824.00 元。本公司本年度承担的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4,538,248.00 元。

**2、根据一九九七年八月八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本公司承租位于宝安区福永镇码头用地,宗地编号为 A201-17,租赁期限自一九九七年六月一日至二零四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第二个五年每年土地租金为 1,011,943.00 人民币元。本公司将该土地转租给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港务公司”)使用;二〇〇五年八月二日机场港务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的《码头停车场场地使用协议》,租赁期限自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机场港务公司本年度应支付给机场集团租金计人民币 609,792.00 元;二〇〇五年八月二日机场港务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的《场地使用协议书》,机场港务公司租用港务码头路边土地和沙场,租赁期限自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应支付给机场集团租金计人民币 824,280.00 元。按照协议本年度机场港务公司实际承担土地使用费以及租用港务码头路边土地和沙场租金共计人民币 2,446,015.00 元。

**3、二〇〇五年八月二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货运公司”)签定《货运场地使用协议书》、《货运场地房屋使用协议书》,机场集团分别将位于机场航站四路以东面积 4920.5 平方米场地和航站四路以西面积 3210 平方米场地(该场地有房屋建筑面积 919.5 平方米)有偿租给机场货运公司用于航空货运,每月场地使用费分别为人民币 24,603.00 元和人民币 25,680.00 元。机场货运公司本年度承担租金计人民币 603,396.00 元。

4、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地面运输公司(以下简称“机场运输公司”)签定《机场 330 班车调度停车场场地使用合同书》,机场集团将位于深圳机场 B 号候机楼东南侧面积为 5503 平方米的场地提供给机场运输公司用于 330 班车调度停车场,期限自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月使用费为人民币 27,515.00 元。机场运输公司本年度实际承担土地使用费人民币 330,000.00 元。*1、二〇〇四年六月八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办公楼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机场集团的第一办公楼(建筑面积 2058.56 平方米)作为办公用房,年租金计人民币 1,235,136.00 元,租赁期限为五年。本公司本年度承担租金计人民币 1,235,136.00 元。

***2、二〇〇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机场集团深圳机场宾馆 60 间即第二、三、四层作为办公用房及值班住房,年租金计 388,000.00 人民币元,租赁期限为五年。本公司本年度承担租金计

人民币 388,000.00 元。

***3、二〇〇四年六月八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机场集团宝安区宝安机场培训中心大楼第三层作为职业培训，年租金计人民币 152,028.00 元，租赁期限为五年。本公司本年度承担租金计人民币 152,028.00 元。

***4、本年度机场货运公司向机场集团支付机场航站三路用地等物业租金共计人民币 340,500.00 元。

***5、二〇〇〇年三月十五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广告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机场广告公司租赁机场集团的商业银行大厦二十层（建筑面积 770.5 平方米）作为办公楼，月租金为 23,115.00 人民币元，租赁期限自二〇〇〇年九月一日起至二〇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满后又重新签定了合同，期限自二〇〇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二〇〇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月租金为人民币 36,045.00 元，机场广告公司本年度实际承担租金计人民币 329,100.00 元。

****、二〇〇五年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摆花养护承包协议》，协议规定由机场集团物业管理部承担深圳机场一号、二号候机楼及本公司办公大楼内外重点场所的摆花及其日常养护、更新，年承包费共计 2,000,000.00 人民币元。本公司本年度共支付该等费用计人民币 2,040,000.00 元。

*****、根据一九九九年四月十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机场广告有限公司签订的《广告用地租赁协议》，机场广告公司利用机场集团提供的场地和设施经营广告业务，按营业收入的 8% 支付使用费予机场集团。机场集团根据实际情况，核定本年度收取机场广告公司广告场地和设施使用费计人民币 1,500,000.00 元。

*****、本公司本年度支付民航凯亚公司离港前端系统维护服务费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

4) 机场集团免收土地使用费

本公司综合服务区项目于二〇〇二年十月建成并投入使用，综合服务区无偿占用机场集团的土地面积约计 35,000 平方米，同时，机场集团免费占用综合服务区办公楼的建筑面积约计 4,000 平方米，本公司尚未与机场集团签订土地使用费和租赁费互免的协议。

二〇〇五年七月七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物流园场地使用合同书》，机场集团将位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航站四路，面积为 86,986.29 平方米的场地有偿提供给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

展有限公司使用（不包括保税仓的用地），使用期限自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月使用费共计人民币 434,931.00 元。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以深机物流（2005）137 号《关于减免场地使用费的请示》向机场集团请示，经机场集团批准同意减免二〇〇五年度的土地使用费。

5) 机场主业资产受托管理

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于二〇〇五年五月十七日以[2005]137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次日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签署《机场集团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该合同业经二〇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召开的二〇〇四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合同标的 机场集团提供其所属涉及机场航班运行保障的相关主业资产，包括跑道、滑行道和机坪，及相关急救、护卫和消防资产，委托深圳机场进行管理。此次委托经营管理的为以上资产的经营权及相关工作人员的转移，不涉及产权转移，机场集团保留对委托资产的产权，深圳机场不得对委托资产进行处置。拟进行委托经营管理的资产及相关人员简要情况如下：

托 管 部 门	指挥中心	急救中心	护卫消防	场务部	合 计
托管资产净值(元)	575,731	3,071,712	15,068,319	975,354,243	994,070,004
相关工作人员数量	21	28	376	69	494

合同价款 本公司受托经营相关资产，与机场集团就起降费进行收入分成。委托资产经营的收入分配，以收入与成本相配比为原则，本公司享有的收入分配以弥补相关资产的付现成本及人工成本为基础，其余收入仍归属机场集团，由机场集团承担相关资产的折旧费、财产保险费、无形及递延资产摊销。资产及设备更新改造费用由机场集团承担，大修及日常维修维护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收入与成本配比为原则，确定本公司在起降费中的分成比例为 30%。根据本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对机场集团财务状况审计结果，起降费收入及本次交易涉及的主业资产相对应的成本如下表：

年 度	收入(万元)	成本(万元)	成本率
2003 年度	11,938	3,622	30.3%
2004 年度	14,758	4,255	28.8%
2005 年1—4 月(未审 计)	5,033	1,417	28.15%

机场集团对委托资产经营收入按季度审核确认后，由本公司从代收代付的起降费收入中直接划拨。

其他安排 委托管理合同每三年签署一次，下一合同周期的委托资产经营收入的收取方法由双方协商决定，基本定价原则应与本合同相关规定相同。

合同期内，由于本公司对资产管理不善或违约经营造成损失，或合同期满后，经机场集团公司检查验收委托资产损坏（正常折旧或磨损除外），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集团公司等额现金赔偿。

合同执行后，上述资产相关人员将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此后由本公司进行人事管理，由本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及实际需求进行管理。

该项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委托资产实现的收入共计人民币 24,417,457.75 元，本公司承担的相关成本费用等支出计 25,068,627.28 元。

6) 资产置换

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实施资产置换的详细情况见附注十二所述。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本年度和上年度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金额分别共计人民币 2,471,630.00 元和人民币 2,173,700.00 元。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金 额		占各项目款项余额比例(%)	
	2005-12-31	2004-12-31	2005-12-31	2004-12-31
应收票据	RMB	RMB		
机场集团	216,049,847.69	--	85.48	--
应收账款				
机场集团	2,277,912.64	271,045.59	1.76	0.19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335.28	60,426.60	--	0.04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713,800.00	858,081.39	0.55	0.66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	91,074.00	--	0.07	---
深圳机场商贸公司	31,300.00	--	0.02	--
预付帐款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28,712.75	85,500.00	1.18	4.14
其他应收款				
机场集团	10,941,253.01	36,808.87	82.44	0.33
深圳市中油空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0.02	0.04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527,815.67	729,643.40	2.25	6.46
应付帐款				

机场集团	8,505,915.03	28,034,318.81	7.38	16.25
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	10,000.00	--	0.01
预收账款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60,000.00	--	3.00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660,000.00	--	2.6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6,250.00	--	0.22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	5,250,000.00	--	20.73
预提费用				
机场集团	8,702,651.60	173,599.69	44.63	1.88
深圳机场园林绿化公司	2,040,000.00	--	10.46	--
深圳机场保安服务公司	4,708.80	--	0.02	--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项 目	金 额		占各项目款项余额比例(%)	
	2005-12-31	2004-12-31	2005-12-31	2004-12-31
其他应付款	RMB	RMB		
机场集团	4,754,460.89	5,262,286.14	5.82	9.56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02,576.50	132,165.00	0.13	0.24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579,024.74	--	0.71	--
深圳机场商贸公司	164,800.00	--	0.20	--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	61,518.00	--	0.08	--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22,500.00	--	0.03	--
深圳好食特餐饮有限公司	3,573,600.41	3,000,000.00	4.37	5.45
深圳机场园林绿化公司	5,000.00	--	0.01	--

八、 财务承诺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除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如下：

被担保公司名称	担 保 事 项	担 保 期 限	受益人名称	担保金额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5.1.18-2006.1.18	深圳市深航货运有限公司	RMB 25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5.1.1-2006.2.28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43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5.12.1-2006.9.30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5.1.12-2005.12.3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5.9.15-2006.7.31	扬子江快运航空有限公司	6,0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函	2005.12.1-2006.11.30	澳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税款保付保函	2004. 12. 30-2005. 12. 31	深圳机场海关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担 保 书	2004. 12. 30-2006. 1. 10	新加坡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570,000.00
				RMB 38,650,000.00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的或有事项见附注十。

十、诉讼事项

经本公司报案，本公司原总经理崔绍先伙同他人涉嫌贷款诈骗犯罪被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于二〇〇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立案侦查，并经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于二〇〇五年三月一日被深圳市公安局逮捕。相关贷款银行起诉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如下：

1、二〇〇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兴业银行银行广州分行起诉本公司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要求：解除原被告双方签署的共计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并返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共计 227,125,929.36 人民币元（暂计至二〇〇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以及原告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2005）粤高法民二初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由于本案与深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案件属同一借款合同事实，且该案现仍在侦查之中未结案，故裁定：中止本案诉讼，待深圳市公安局侦查崔绍先等人利用本案借款合同涉嫌犯罪一案的相关事实确认之后继续审理。

截至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深圳市公安局立案侦查上述案件仍在侦查之中，尚未结案。

2、二〇〇五年二月二十一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流花支行起诉本公司至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1)、判令第一被告（即本公司）返还借款本金计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支付其还清全部借款之日止的利息，计至起诉之日利息计人民币 283,200.00 元；2)、判令第一被告支付原告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计人民币 379,066.00 元；3)、判令第二、三被告（即公司和个人担保人）对第一被告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

二〇〇六年一月十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受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就本案涉及的送检物证作出[2005]公物证鉴字第 8086 号《物证鉴定书》，鉴定主要结论是送检材料上部分印章与本公司自有印章不符，送检材料上崔绍先个人签名是其本人亲自书写。

截至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正在审理中，尚未作出判决。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自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以来，从未在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开设银行账户，也没有与以上两家银行发生任何资金业务往来关系，更没有在以上两家银行申请贷款或申请贷款授信额度。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过查询银行信贷咨询系统，本公司贷款卡显示不良负债计人民币 255,000,000.00 元，该不良负债系上述案件所述的诈骗贷款，诉讼前，本公司贷款卡无上述银行任何贷款信息。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以及专项法律顾问的律师意见，崔绍先涉嫌贷款诈骗是其个人行为；上述案件涉及经济犯罪嫌疑，应当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有关规定，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或者检察机关，或者依法中止诉讼；上述案件不是正常的贷款纠纷案件，而是贷款诈骗案件和违法发放贷款案件，且本公司未在上述银行开设银行账户，也未收到上述银行任何贷款，更未使用过上述银行贷款，犯罪嫌疑人非法签订贷款合同已经触犯刑律，是非法、无效的，本公司不应当依照非法无效的贷款合同承担归还贷款本息的责任。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二〇〇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以应收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商业承兑汇票计人民币 216,049,847.69 元做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机场支行申请贴现借款计人民币 216,049,847.69 元，贴现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 月 18 日至 2006 年 5 月 31 日，贴现率 1.83%，本公司承担的贴现利息计人民币 1,460,677.01 元，实收贴现金额计人民币 214,589,170.68 元。

同日，本公司将贴现所得资金连同其他资金计人民币 215,000,000.00 元作为定期存款存入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机场支行，期限一年，存款利率为 2.25%。

2、二〇〇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与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银行承兑汇票合作协议》，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一次性开出总金额计人民币一亿元的六个月期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对方应付本公司二〇〇五年十一月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共计八个月的机场费用款，以代替目前采用的逐月支付结算方式。

次日，本公司收妥上述票据，并同时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华侨城支行申请贴现计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贴现期限为 2006 年 1 月 27 日至 2006 年 7 月 25 日，贴现率 1.83%，本公司承担的贴现利息计人民币 909,916.67 元，实收贴现金额计人民币 99,090,083.33 元。

3、截至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本公司二〇〇五年度以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借款计人民币 18,523,757.56 元已由承兑人于期后按时解付。

4、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进行资产置换所置出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手续办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

十二、股权分置改革暨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接受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的书面委托，聘请保荐机构协助制定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将该议案提交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九日，根据各方沟通结果，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机场集团的委托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作了调整，调整后的方案拟与资产置换相结合，通过注入优质资产，以实现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作为对价安排的重要内容，具体如下：

1、股票对价

机场集团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6 股股份，合计支付 7,488 万股股份（原方案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1.8 股）。

2、资产置换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本公司拟以持有的金融类资产——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20%的股权、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基金”）30%的股权、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投资”）20%的股权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0.41%的股份，与机场集团持有的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流机场”）21%的股份和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以下简称“主业资产”）进行资产置换。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署了《资产置换框架协议》和《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根据上述《资产置换框架协议》，本次资产置换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均为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次资产置换所涉及的拟置出资产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日账面价值为 868,301,395.39 元，作价 868,301,395.39 元；拟置入资产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日账面价值为 290,001,417.50 元，评估值为 436,201,700.00 元，作价 436,201,700.00 元。本次资产置换的差额 432,099,695.39 元，由机场集团以现金的形式支付给本公司。同时鉴于原已委托本公司管理的部分资产在本次资产置换中置入本公司，根据《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以收入与成本配比为原则，本公司在起降费收入中的分成比例由 30%提高至 33%。

根据《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置出资产或置入资产相关期间的损益均由相关资产的受让方享有或承担；但如果本公司置出资产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至各相关资产完成转让、交割行为期间产生盈利，该部分盈利仍由本公司享有，机场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补偿该部分盈利。

本公司和机场集团应在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前完成本次资产置换的相关资产交割手续,具体的交割日期应以各单项资产的受让方签署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为准。如双方未能在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前完成本次资产置换的相关交割手续,则无论是本公司置出资产还是机场集团置出资产的所有者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经营管理权、表决权、提案权、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权以及其他作为股东应有权行使的权利等,均归属于相关资产的受让方享有或行使。

(1) 置出资产情况

本次拟置出的金融类资产包括国信证券 20.00%的股权、创新投 20%的股权、南方基金 30.00%的股权以及国泰君安 0.41%的股份。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类资产经审计的帐面净值共计人民币 868,301,395.39 元,置换价为人民币 868,301,395.39 元。各项置出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净 资 产	比 例	股 权 价 值	投 资 差 额	置 换 价
南方基金	254,105,965.55	30%	76,231,789.67	58,351,998.75	134,583,788.42
国信证券	1,982,539,158.92	20%	396,507,831.78	7,432,422.28	403,940,254.06
创新投资	1,451,141,431.71	20%	307,042,712.91	0.00	307,042,712.91
国泰君安		0.41%	22,734,640.00	0.00	22,734,640.00
小 计					868,301,395.39

(2) 置入资产情况

本次拟置入的资产包括双流机场 21%的股份和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拟置入资产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账面价值为 290,001,417.50 元,评估值为 436,201,700.00 元。置换差额为 432,099,695.39 元,由机场集团以现金补齐。各项置入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净 资 产	比 例	股 权 价 值	评 估 值	置 换 价
双流机场*1	1,137,402,050.17	21%	238,854,430.36	382,639,500.00	382,639,500.00
主业资产*2	51,146,976.50	100%	51,146,976.50	53,562,258.03	53,562,200.00
小 计					436,201,700.00
现金补差					432,099,695.39

*1、双流机场 21%的股份

根据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长会师报字(2005)第 22536 号《审计报告》和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5)第 15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机场集团持有双流机场 21%股份的帐面价值为人民币 238,854,441.00 元,评估价为人民币 382,639,500.00 元,置换价为人民币 382,639,500.00 元。

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置入资产中的双流机场 21%的股份须在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份的禁止转让期限届满后过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资产置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交易双方履行了全部必要的交易的法律程序后，本次拟进行的资产置换不存在法律障碍。

*2、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

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为机场航班运行保障的主要资产，包括场务部（除跑道、滑行道、机坪外的其他资产）、相关的急救中心、安全督察部、护卫和消防中心资产。这部分资产的账面值和经中勤信评估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勤信资评报字[2005]第 B040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值如下表：

项 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存 货	4,398,645.09	3,927,944.03
固定资产	46,748,331.41	49,634,314.00
场 务 部	31,453,927.08	32,628,558.00
护卫消防站	11,809,775.18	13,120,753.00
急救中心	2,705,495.15	3,051,320.00
指挥中心	571,100.21	626,121.00
安全督察部	208,033.79	207,562.00
合 计	51,146,976.50	53,562,258.03

二〇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经本公司二〇〇四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机场集团将上述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连同场务部的跑道、滑行道、机坪资产一同委托本公司经营，同时，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就起降费进行收入分成，以收入与成本配比为原则，确定本公司在起降费收入中的分成比例为 30%。

根据本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的《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机场集团将《主业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中涉及的除上述机场主业部分相关资产外的其它资产继续委托本公司经营管理，同时，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就起降费收入重新进行分成，以收入与成本配比为原则，确定本公司在起降费收入中的分成比例由 30%提高至 33%。

3、机场集团股改承诺事项

- (1) 机场集团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 (2) 除法定最低承诺外，机场集团还做出如下特别承诺：

在十二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机场集团将不通过市场挂牌交易方式减持上述股票，如确需减持，也将通过大宗交易、战略配售等方式进行；

机场集团将在今后三年内提出分红议案，建议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未来机场扩建时，配套的机场候机楼将由本公司独家建设经营；

二〇〇五年七至十二月、二〇〇六年度和二〇〇七年度双流机场净利润如果出现低于 5,088 万元、10,298 万元和 11,890 万元的情形，即上述期间双流机场 21%股份对应的投资收益若低于 1068.48 万元、2162.58 万元和 2496.90 万元，则机场集团承诺以现金形式补足差额。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深国资委[2005]706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同意本公司董事会的上述方案。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日，经本公司二〇〇五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股权分置改革获准实施，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 股票对价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机场集团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6 股股份，合计支付 7,488 万股股份。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机场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同日，对价股份开始上市流通。股改后，本公司的股本和实收资本不变，即均为 79,982.40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43,694.40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54.63%；本公司高管持有 255,95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0.03%；社会公众持有 362,624,049 股，占股份总额的 45.34%。

2、 资产置换

(1) 置出资产手续办理情况

1) 南方基金：股权转让已获该公司二〇〇五年九月十六日召开的二〇〇五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并修改了公司章程，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基金字[2005]201号文批复，相关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二〇〇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办理完毕。

2) 创新投资：股权转让已获该公司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召开的二〇〇五年

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二〇〇六年三月十六日办理完毕。

3) 国信证券：股权转让已获该公司二〇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召开的二〇〇五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国信股(决)字[2005]03 号通过，目前正在等待中国证监会的审批。

4) 国泰君安：股权转让已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获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5]181 号文批复，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二〇〇六年一月十日办理完毕。

(2) 置入资产手续办理情况

1) 双流机场：股权转让已获该公司二〇〇五年十月八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董事会通过并经其他股东书面同意，业经中国民航总局以民航政法函[2005]718 号文批复。本公司已与机场集团签署股份转让交割确认书，并完成双流机场 21% 股份的法律性文件的移交、已获取行使部分股东权利（处置权除外）的授权文件等。惟股权过户手续尚未办理。

2) 主业资产：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公司与机场集团对前述主业资产进行了清点交接。

3) 现金补差：我公司已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收到首期现金计 216,049,847.70 元，并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机场集团开出的出票日为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日为二〇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商业承兑汇票尾款计 216,049,847.69 元；至此现金补偿款全部收到。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股权购买（出售）成立条件以被转让股权的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给购买方，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为标志。经对照企业会计制度，本公司基本上已完成应履行的各项程序，惟国信证券的批复尚未取得。本公司认为，该次资产置换属股权分置改革项目，并且是一揽子合同，属实质性资产重组；另外机场集团资产、盈利状况较好，不存在不符合证券公司股东资格的情形。从整体上判断，资产置换所涉及的置换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综上，本公司将资产置换会计上的置换生效日界定为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机场集团承诺现金补偿情况

(1) 资产置换交接、交割情况和相关期间的确认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与机场集团进行的资产置换所涉及的所

有资产均已交接、交割完毕；本公司所置出资产的相关期间界定为：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本公司置出资产在相关期间的盈亏变动情况：

1) 根据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华(2006)审字 055 号《审计报告》，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南方基金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净资产计人民币 327,051,593.51 元，按本公司享有的 30% 的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权益计人民币 98,115,478.05 元，加上本公司摊余的股权投资差额计人民币 54,815,513.97 元，本公司置出的股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2,930,992.02 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 134,583,788.42 元增加人民币 18,347,203.60 元。

2) 根据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岳总审字[2006]第 100 号《审计报告》，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国信证券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净资产计人民币 2,093,514,830.84 元，按本公司享有的 20% 的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权益计人民币 418,702,966.17 元，加上本公司摊余的股权投资差额计人民币 6,503,369.50 元，本公司置出的股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5,206,335.67 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 403,940,254.06 元增加人民币 21,266,081.61 元。

3) 根据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信年审字(2006)第 119 号《审计报告》，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创新投资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净资产计人民币 1,376,565,922.40 元，按本公司实际享有的 20% 的股权比例(本公司原实际股权比例为 21.16%，该公司增资后实际股权比例稀释为 20%) 计算应享有的权益计人民币 275,313,184.48 元，本公司置出的股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5,313,184.48 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 307,042,712.91 元减少人民币 31,729,528.43 元。

4) 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置出国泰君安的股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734,640.00 元，与《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 22,734,640.00 元一致。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置出上述四项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876,185,152.17 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 868,301,395.39 元净增加计人民币 7,883,756.78 元。根据《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的约定，应相应调增本公司置出资产的对价计人民币 7,883,756.78 元。

(3) 本公司置入资产在相关期间的增减、盈亏变动情况：

1) 根据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长会师报字(2006)第10015号《审计报告》，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双流机场二〇〇五年度全年实现净利润计人民币130,624,676.68元，减去经审计的该公司二〇〇五年度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计人民币55,069,134.74元，该公司下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计人民币75,555,541.94元，超过《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承诺的5,088万元。故本项置入资产不涉及机场集团现金补差。

2) 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经双方清点交接资产置换所涉及的主业资产，主业资产交接价值计人民币50,770,984.17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计人民币53,262,200.00元净减少计人民币2,791,215.83元，其中，固定资产实物数量和价值均与《资产置换框架协议》一致，而存货由于数量有所减少导致价值减少计人民币2,791,215.83元。

3) 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本公司已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收到资产置换价款差额之首期现金计人民币216,049,847.70元，并于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机场集团开出的出票日为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日为二〇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商业承兑汇票计人民币216,049,847.69元(资产置换价款差额之尾款)。

截至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置入上述两项资产账面价值加计收到的资产置换价款差额合计人民币865,510,179.56元，较《资产置换框架协议》确定的转让价值人民币868,301,395.39元净减少计人民币2,791,215.83元，并相应调减机场集团置入资产的对价计人民币2,791,215.83元。

综上，本公司与机场集团双方确认：本公司置出资产由于相关期间实现盈利，应由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计人民币7,883,756.78元；本公司置入资产由于存货数量减少，应由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计人民币2,791,215.83元；机场集团以现金形式补偿本公司合计人民币10,674,972.61元。

根据本公司与机场集团签署的《现金补偿确认书》，机场集团应将上述现金补偿款计人民币10,674,972.61元于签署《现金补偿确认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毕。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有关指标计算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4.22%	14.86%	0.5455	0.5455
营业利润	13.33%	13.92%	0.5112	0.5112
净利润	11.80%	12.33%	0.4527	0.4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4%	12.37%	0.4541	0.4541

其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 额
各种形式的补贴收入	400,000.00
各项营业外收入	636,751.45
各项营业外支出	(2,066,338.46)
小 计	(1,029,587.01)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所得税费用	(13,688.69)
前述非经常性损益应扣除的少数股东损益	(20,460.87)
合 计	(1,063,736.57)

十四、比较会计报表之说明

为遵循一贯性原则，本公司对上期对比数作适当重分类和调整。

十五、会计报表之批准

二〇〇五年度会计报表于二〇〇五年四月十日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61,257,984.64	314,867,881.31
应收票据	五.2	252,734,628.82	--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五.3	1,424,697.00	--
应收账款	五.4	122,799,210.96	138,319,713.26
其他应收款	五.5	21,654,660.20	9,055,516.41
预付账款	五.6	2,442,526.80	2,063,758.04
存货	五.7	2,256,049.85	1,267,633.95
待摊费用	五.8	2,667,243.43	2,750,388.19
流动资产合计		1,167,237,001.70	468,324,891.1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17,297,583.00	894,945,816.65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417,297,583.00	894,945,816.6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五.10	2,483,175,749.17	2,395,300,346.13
减：累计折旧	五.10	620,551,394.03	543,029,719.65
固定资产净值		1,862,624,355.14	1,852,270,626.4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10	74,018.26	74,018.26
固定资产净额		1,862,550,336.88	1,852,196,608.22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五.11	6,449,142.41	9,839,208.56
固定资产清理		509,429.95	--
固定资产合计		1,869,508,909.24	1,862,035,816.7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23,823,056.16	24,398,260.6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4,993,052.08	944,361.62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8,816,108.24	25,342,622.30
资产总计		3,482,859,602.18	3,250,649,146.8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36,684,781.13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15	115,255,030.34	172,463,324.75
预收账款	五.16	34,516,148.21	25,329,559.48
应付工资		18,028,300.04	18,057,130.47
应付福利费		15,939,127.33	12,596,633.31
应付股利	五.17	2,679,168.60	3,359,232.26
应交税金	五.18	37,267,049.54	29,492,918.49
其他应交款	五.19	345,062.37	86,943.30
其他应付款	五.20	81,740,240.43	55,024,041.72
预提费用	五.21	19,501,154.50	9,229,636.70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61,956,062.49	375,639,420.4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61,956,062.49	375,639,420.48
少数股东权益		53,029,720.50	49,545,928.2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799,824,000.00	799,824,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738,742,978.29	738,461,666.32
盈余公积	五.24	341,362,821.78	293,080,507.92
其中：法定公益金		83,712,188.02	79,813,534.21
未分配利润	五.25	1,187,944,019.12	994,097,623.95
其中：现金股利		215,952,480.00	119,973,600.00
股东权益合计		3,067,873,819.19	2,825,463,798.1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482,859,602.18	3,250,649,146.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6	1,012,713,041.58	917,152,707.31
减：主营业务成本	五.26	537,184,054.81	486,569,046.6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9,212,428.08	34,832,743.11
二、主营业务利润		436,316,558.69	395,750,917.54
加：其他业务利润	五.27	22,504,273.89	13,456,281.64
减：营业费用		--	--
管理费用		54,070,063.64	56,734,857.45
财务费用	五.28	(4,152,664.02)	539,394.49
三、营业利润		408,903,432.96	351,932,947.24
加：投资收益	五.29	22,629,973.61	(40,411,389.66)
补贴收入	五.30	400,000.00	--
营业外收入	五.31	636,751.45	5,428,135.3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2,066,338.46	6,391,722.44
四、利润总额		430,503,819.56	310,557,970.51
减：所得税		62,238,549.65	53,260,124.81
少数股东损益		6,162,960.88	3,929,577.30
五、净利润		362,102,309.03	253,368,268.40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祖 财务总监：支广纬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明华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分配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净利润		362,102,309.03	253,368,268.4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94,097,623.95	792,640,077.43
其他转入		--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356,199,932.98	1,046,008,345.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383,660.05	34,607,147.90
提取法定公益金		3,898,653.81	17,303,573.98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307,917,619.12	994,097,623.95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973,6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1,187,944,019.12	994,097,623.95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6,028,72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22,156.69
现金流入小计		1,079,150,879.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741,32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072,398.45
支付的各种税费		114,953,082.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5,024.89
现金流出小计		592,091,82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59,049.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6,049,847.7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167,647.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1,218.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226,888,713.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7,486,446.4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9,694,837.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367,181,283.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92,569.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6,684,781.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36,684,781.1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3,808,985.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75,778,98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94,20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7,008.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695,266.33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2,102,309.03
加：少数股东损益		6,162,960.88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47,600.44)
固定资产折旧		123,121,988.09
无形资产摊销		575,20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7,994.35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83,144.76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0,271,51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7,023.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6,809.82
财务费用		74,311.74
投资损失（减：收益）		(22,629,973.61)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33,226.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3,249,780.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916,366.42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59,049.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21,563,147.6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4,867,881.3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数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695,266.33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祖 财务总监：支广纬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明华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486,052.75	240,890,482.73
应收票据		252,734,628.82	--
应收股利		40,230,472.10	--
应收利息		1,320,000.00	--
应收账款	六.1	82,679,658.30	93,010,350.38
其他应收款	六.2	15,203,792.48	3,648,667.36
预付账款		238,634.75	784,613.20
存货		1,713,552.86	197,162.31
待摊费用		15,688.77	--
流动资产合计		1,045,622,480.83	338,531,275.9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3	856,532,857.30	1,281,242,810.70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856,532,857.30	1,281,242,810.7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2,143,219,827.24	2,046,317,616.84
减：累计折旧		515,912,560.37	448,479,027.62
固定资产净值		1,627,307,266.87	1,597,838,589.2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4,018.26	74,018.26
固定资产净额		1,627,233,248.61	1,597,764,570.96
在建工程		4,784,605.51	9,597,322.54
固定资产合计		1,632,017,854.12	1,607,361,893.5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23,823,056.16	24,398,260.68
长期待摊费用		4,649,472.32	793,877.86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8,472,528.48	25,192,138.54
资产总计		3,562,645,720.73	3,252,328,118.72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684,781.13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4,659,903.53	127,332,010.34
预收账款		2,010,620.52	5,366,062.60
应付工资		10,822,625.50	12,925,185.89
应付福利费		11,983,966.04	8,922,041.98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27,665,214.09	21,380,589.52
其他应交款		80,174.01	115,117.63
其他应付款		330,004,659.12	203,042,558.25
预提费用		11,061,863.50	1,733,802.56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94,973,807.44	430,817,368.7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94,973,807.44	430,817,368.77
股东权益：			
股本		799,824,000.00	799,824,000.00
资本公积		738,742,978.29	738,471,739.38
盈余公积		276,294,659.92	239,708,307.48
其中：法定公益金		66,124,777.38	66,124,777.38
未分配利润		1,252,810,275.08	1,043,506,703.09
其中：现金股利		215,952,480.00	119,973,600.00
股东权益合计		3,067,671,913.29	2,821,510,749.9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562,645,720.73	3,252,328,118.72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祖 财务总监：支广纬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明华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 润 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六.4	694,756,209.22	625,127,598.71
减：主营业务成本	六.4	389,649,784.54	349,689,102.2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460,028.40	20,765,213.09
二、主营业务利润		281,646,396.28	254,673,283.34
加：其他业务利润		19,095,066.91	12,661,479.93
减：营业费用		--	--
管理费用		27,817,018.70	28,207,388.39
财务费用		(3,147,219.23)	1,116,879.70
三、营业利润		276,071,663.72	238,010,495.18
加：投资收益	六.5	132,462,099.74	50,663,302.85
营业外收入		350,776.90	5,249,680.07
减：营业外支出		1,423,850.64	4,248,804.99
四、利润总额		407,460,689.72	289,674,673.11
减：所得税		41,597,165.29	36,618,634.26
五、净利润		365,863,524.43	253,056,038.85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祖 财务总监：支广纬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明华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分配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净利润		365,863,524.43	253,056,038.8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3,506,703.09	828,409,070.07
其他转入		--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409,370,227.52	1,081,465,108.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586,352.44	25,305,603.88
提取法定公益金		--	12,652,801.95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372,783,875.08	1,043,506,703.09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973,6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1,252,810,275.08	1,043,506,703.09

现金流量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867,613.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06,445.51
现金流入小计		891,574,05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241,071.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054,760.82
支付的各种税费		75,897,396.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57,928.64
现金流出小计		477,251,15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322,90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6,049,847.7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2,948,67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8,244.9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249,656,76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7,170,730.8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0,424,602.4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337,595,33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38,565.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6,684,781.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36,684,781.1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0,492,552.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72,462,55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77,77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4,420.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62,144.02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0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863,524.4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48,487.42
固定资产折旧		98,979,003.01
无形资产摊销		575,20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8,010.5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5,688.7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9,328,06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5,278.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7,546.45
财务费用		(753,579.21)
投资损失（减：收益）		(132,462,099.74)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61,20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303,082.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3,823,437.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322,901.7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31,452,626.7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0,890,482.7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数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62,144.02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金祖 财务总监：支广纬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明华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附表一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 年 转 回 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 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出数	合 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9,429,624.68	--	×	×	892,410.94	8,537,213.74
其中：应收账款	7,190,142.78	--	×	×	469,202.47	6,720,940.31
其他应收款	2,239,481.90	--	×	×	423,208.47	1,816,273.43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	344,810.50	--	--	--	344,810.50
其中：原材料	--	344,810.50	--	--	--	344,810.50
库存材料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74,000.00	--	--	--	--	174,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4,000.00	--	--	--	--	174,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4,018.26	--	--	--	--	74,018.2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
运输工具	74,018.26	--	--	--	--	74,018.26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	--
软 件	--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7,852,445.81	--	--	--	--	7,852,445.81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附表二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〇五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股本		
年初余额	799,824,000.00	799,824,000.00
本期增加数	--	--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	--
新增资本	--	--
本期减少数	--	--
期末余额	799,824,000.00	799,824,000.00
二、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738,461,666.32	726,322,101.04
本期增加数	17,551,255.31	12,139,565.28
其中：股本溢价	--	--
股权投资准备	2,701,311.97	12,139,565.28
其他资本公积	14,809,943.34	--
本期减少数	17,229,943.34	--
其中：转增资本	--	--
期末余额	738,742,978.29	738,461,666.32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213,266,973.71	178,659,825.81
本期增加数	44,383,660.05	34,607,147.90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44,383,660.05	34,607,147.90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44,383,660.05	34,607,147.90
任意盈余公积	--	--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	--
本期减少数	--	--
其中：弥补亏损	--	--
分派股票股利	--	--
期末余额	257,650,633.76	213,266,973.71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254,571,902.87	210,188,242.82
四、法定公益金		
年初余额	79,813,534.21	62,509,960.23
本期增加数	3,898,653.81	17,303,573.98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3,898,653.81	17,303,573.98
本期减少数	--	--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	--
期末余额	83,712,188.02	79,813,534.21
五、未分配利润		
年初未分配利润	994,097,623.95	792,640,077.43
本期净利润	362,102,309.03	253,368,268.40
本期利润分配	168,255,913.86	51,910,721.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7,944,019.12	994,097,623.95

